

乌拉特后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乌拉特后旗人民政府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	4
第一节 发展成就	4
第二节 发展形势	10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4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4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5
第三节 发展定位	17
第四节 远景目标	18
第五节 发展目标	19
第三章 生态文明	22
第一节 加强生态保护建设	22
第二节 加大环境治理力度	24
第三节 构建生态文明体系	27
第四章 产业发展	29
第一节 壮大做优现代工业	30
第二节 发展现代绿色有机农牧业	35
第三节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44
第五章 区域协调	50
第一节 积极稳妥推进新型城镇化	50
第二节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52
第六章 基础设施	55
第一节 构建综合交通网	55
第二节 水利设施建设	57

第三节	城乡能源网建设	58
第四节	信息基础设施（新基建）建设	59
第七章	公共服务	60
第一节	推进教育现代化	60
第二节	促进就业创业	63
第三节	完善收入分配	65
第四节	促进全民健康	66
第五节	健全社会保障	70
第六节	强化文明实践	73
第七节	均衡人口发展	77
第八章	深化改革	78
第一节	深化经济体制改革	78
第二节	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81
第九章	开放合作	83
第一节	深度融入国家开放战略	83
第二节	多领域深化区域合作	84
第三节	强化招商引资	85
第十章	创新驱动	85
第一节	重点技术创新	86
第二节	搭建创新平台	87
第三节	构建创新体系	89
第四节	促进人才强旗	91
第十一章	社会治理	93
第一节	强化治理能力现代化	93
第二节	加快民主法治建设	97
第三节	做好民族工作	99

第四节 维护边疆安宁	100
第十二章 规划保障	101
第一节 坚持党的领导	101
第二节 加强规划协调管理	102
第三节 强化政策统筹协调	102
第四节 强化规划实施评估	103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乌拉特后旗将同全国一道进入新发展阶段。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决策部署，结合乌拉特后旗发展的现实需要，根据中共乌拉特后旗委员会《关于制定乌拉特后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特编制《乌拉特后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作为引领“十四五”期间全旗人民建设现代化乌拉特后旗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我旗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决策部署，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各项工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即将如期实现，为开启“十四五”新征程奠定扎实基础。

综合经济实力稳步提升。2016—2020年，全旗经济持续平稳增长，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4%；固定资产投资累计

完成 286.64 亿元；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3.5%；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1.8%；城乡居民收入平稳增长，城乡常住居民可支配收入年均分别增长 6.6% 和 9.1%，均高于全市平均增速。

结构调整稳中有进。三次产业结构比例由 2015 年的 5.57:78.13:16.3 调整为 2020 年的 7.64:69.58:22.78。工业经济稳中有进，质效持续提升，产业链条进一步延伸，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不断提高。农牧业加快发展，农牧区生产条件不断改善，完成农田“两区”划定 10 万亩，特色畜牧业稳步发展，二狼山白绒山羊和戈壁红驼牧养系统基本形成。服务业发展活力增强，服务业占比逐年提升。骆驼文化旅游节、全国敖包文化论坛、汽车拉力赛、全国奇石博览会、全国乒乓球会员联赛乌拉特后旗分站赛等文旅活动影响力大幅提升，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获得自治区认可；电子商务、现代物流、传统商贸互促共进，数字化发展加快推进。

三大攻坚战取得实质性进展。精准脱贫有力推进，集中精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清零达标专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培育壮大嘎查村集体经济，产业带动能力不断提升，8 个贫困嘎查村全部退出，351 户 742 人全部实现脱贫。统筹防范经济社会领域重大风险，超额完成化债目标，重大风险有效防控。污染防治成效显著，39 家重点企业全部纳入环保监控，硫、氮氧化物减排任务全面完成，城区空气

优良天数达到 290 天（优良天数占比增至 88.7%）；点源污水治理成果进一步巩固；土壤污染防治和重金属减排力度加大，土壤环境恶化状况得到初步遏制。

生态文明建设持续发力。深入贯彻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围绕“两沙一山”和北部草原区，重点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草原生态修复工程等 54.5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10.32%，较“十二五”时期提升 1.1 个百分点。草原植被盖度提高到 18%。全旗沙化土地恶化趋势基本得到遏制。生态文明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基本完成，绿色矿山建设加快推进，申报成功自治区级绿色矿山 3 个、国家级绿色矿山 2 个、列入国家级绿色矿山遴选名单 2 个，国家级绿色工厂 2 家，自治区级绿色制造示范企业 1 家。

发展保障能力不断提高。“十三五”期间，全旗综合交通运输投资较“十二五”时期增长 89%，行政村嘎查油路通畅率达 100%。水利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水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防洪、蓄水、供水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城镇安全供水保障体系逐步完善。农牧区电网改造步伐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农村牧区基础信息网络日趋完善。边疆安全稳定进一步夯实，成功创建全区民族团结示范旗。

城乡一体化开创新局面。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2.4%，较“十二五”末提高 3.3 个百分点。“十三五”期间，荣获

“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全国健康促进示范旗”“自治区文明城市”“自治区园林县城”等荣誉称号。城市建成区面积扩大至 8.17 平方公里，城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37.6%。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明显改善，90%的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治理，85%的农牧民用上卫生厕所，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管控，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了 80%；规模化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配套率达到 95%。

改革开放取得新成效。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全面完成党政机构改革，启动实施事业单位改革，政府管理体制更加优化。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行“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审批服务制度，实行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实现“互联网+政务服务”和“互联网+监管”平台上线运行。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商事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农村土地确权工作基本完成，农村牧区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面铺开。作为自治区草原确权试点，率先被评为全区草原确权先进单位。

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大幅提升。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社会保险覆盖面持续扩大，低保实现应保尽保，社保待遇和社会救助能力稳步提升。教育事业明显加强，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8.9%，在全市率先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验收，高中

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105.98%。卫生与健康事业加快发展，2020 年，每千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增加到 5.11 张/千人；2019 年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6.34 岁，比 2015 年提高 1.51 岁；“医养结合”养老新模式初步形成。公共文化服务覆盖城乡，2019 年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均达到 99.85%。全民健身基础设施日益完善，2020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6.1 平方米。

“十三五”时期，全旗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取得了较好的发展成就，但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要求，乌拉特后旗发展还有很大不足，生态保护、污染治理任重道远，经济下行形势严峻，工业经济结构单一、低端、粗放，科技创新动力不足，矿山企业经营难度明显增大，有色金属产业改造升级势在必行，工业园区绿色化发展、资源循环利用到了提质增效加速期，也是新兴城镇化、农牧区现代化建设的窗口期。“十四五”时期，我旗应积极探索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新路子。

专栏 1：“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实现情况						
序号	指标	2015 年	规划目标		实现情况	
			2020 年	年均增长 (%)	2020 年	年均增长 (%)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63.04	93.4	8	67.61	1.4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9.6				
3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亿元)	7.5	10.5	7	8.18	1.8
4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亿元)	91.25	42	11	38.6	-15.1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5.9	9.94	11	7	3.5
6	城镇登记失业率(%)	3.9%	4.5%以 内		4.5%以 内	
7	城镇化率(%)	59.1			62.4	0.66
8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4711	38020	9	34108	6.6
9	农牧民人均纯收入(元)	11790	18988	10	18169	9.1
10	三次产业结构	5.57: 78.13: 16.3			7.64: 69.58: 22.78	
11	城乡养老保险参合率	13620 人参保 率97%			15640 人	
12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		95%		99%	
13	高中阶段入学率	93.41	98.8	0.9	99.86	1.29
14	嘎查村沥青水泥路通畅率(%)	78%	100%		100%	
15	农村安全用水普及率	92	95	0.4	95	0.4
16	人口自然增长率(‰)	6.12‰		5.7‰		5.2‰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18	主要污染物排放 总量减少(%)	二氧化硫			达到市级下达任务 目标	
19		化学需氧量				

第二节 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当今现世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的优势和条件，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乌拉特后旗发展既具有多方面的优势和条件，也面临不少风险和挑战。

一、面临的机遇与主要优势

“十四五”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但我旗经济社会发展机遇和比较优势仍较凸显。

一是绿色发展引领绿色崛起的新机遇。“十四五”时期，生态文明建设将更加注重多领域、全要素、全流域综合系统治理，我旗将同自治区一起进入探索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的关键期。作为祖国北疆生态安全屏障的重点旗域生态功能区，在实施重点生态工程中会得到更有力的财政转移支付政策支持。随着清洁生产、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领域绿色发展的技术日益成熟，将有利于我旗改变传统单一的发展模式，推动具有乌拉特后旗特色的绿色崛起。

二是拓展需求新空间的新机遇。国家提出了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对我旗承接发达地区产业转移，带动经济转型升级，充分融

入国内国际双循环将形成重大利好。“中国制造 2025”对高端有色金属部件的市场需求巨大，也对我旗延长有色金属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提供重要契机。在国家能源刚性需求持续增加，能耗指标约束持续趋紧的背景下，清洁能源消费比例逐步提高，对我旗清洁能源生产形成有效需求。我旗具有绿色有机农畜产品天然优势，具有乌拉特草原文化、戈壁文化、河套灌区文化等文旅资源优势，居民的消费升级也将扩大对绿色农畜产品的需求，这些都为我旗做强做精优势特色畜牧业，发展文化融合产业，培育健康养生产业等服务消费供给提供重要机遇。利用境外资源发展加工业，不仅缓解域内资源开发与生产的矛盾，还能带动技术改造，强化设备更新，加大“两新一重”基础领域投资，从而实现我旗新动能转换，补齐短板弱项、增强发展后劲。

三是转型升级加速的新机遇。新一轮技术革命为欠发达地区提供实现赶超发展的第二次重要契机，数字化将进入全面渗透、跨界融合，5G 商业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产业化日益成熟，将为我旗推动传统矿产资源型产业改造升级、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实施延伸产业链价值链提供技术支撑。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利用线上平台解决企业创新难题，发展平台经济，推进数字农牧业、工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为乌拉特后旗科技创新创造条件。

四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新机遇。乡村振兴战略提出的

总要求，为农村牧区新产业新业态发展提供了巨大空间，有利于我旗依托生态资源和人文资源优势，开拓休闲观光园区、康养基地、乡村民宿、特色小镇等领域市场；依托独特的农牧业资源，深入挖掘乡村共享经济、创意农牧业、绿色有机高端农畜产品加工等领域潜力，助推农牧业高质量发展。

五是深化改革开放促发展的新机遇。“十四五”时期，我国将大力推进经济市场化改革，持续加大重点难点领域改革攻坚力度，不仅为我旗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提供方向指引，也为我旗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发展壮大民营企业、鼓励培育小微企业，激发实体主体活力提供重要支持。在新一轮西部大开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等区域政策叠加引领下，国家将加大区域发展投入，有利于我旗加快补齐生态保护、转型升级、基础设施等领域短板弱项、实现借力发展。

二、面临挑战与主要制约

一是供给质量不优与需求结构升级不匹配。我旗矿产资源的品位下降与储量减少并存，突出表现为传统产业链条短、层次低，资源综合利用率不高，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发展不足、供给滞后，规模质量均达不到市场需求，优势特色产业如有色金属采选与冶炼、农畜产品加工等方面距离精、细加工和终端需求相差较远。如何依托自身资源和产业优势，充分对接国内大市场，对我旗质量提升带来较大挑战。

二是高端要素供给不足制约新旧动能转换。创新驱动是解决现阶段发展深层次矛盾的根本出路。“十四五”时期创新链、人才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新旧动能加速转换。从人才要素看，我旗人才总量不足，现代农牧业、有色金属加工、数字经济等领域专业技术人才和高端人才尤为短缺，干部人才不足、引进困难更为突出。从技术要素看，产业链提升、新产业培育的技术瓶颈问题较多，对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形成关键制约。

三是统筹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面临挑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的矛盾，以及资源型产业占比高，高能耗与低产出的矛盾仍比较突出。有色金属冶炼废弃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存在下游产业接续和技术瓶颈。“十四五”时期能耗“双控”和减排压力加大，将对我旗传统主导产业形成较大的制约。加快资源型产业转型升级，推动资源综合循环利用，率先在全区“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中闯出新路，将是我旗面临的重要挑战。

四是发展环境不优与发展任务多元不匹配。从营商环境看，还没有建立起围绕企业投资的服务环境，营商便利度有待大幅提升。从资金供给环境看，推动发展、财政收支、债务化解三者之间的矛盾愈发突出，加之社会资本撬动能力不足，资金瓶颈成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制约。从基础配套看，交通、物流业发展不充分，机场、铁路、高等级公路尚未形

成综合交通网络，货物多式联运运输体系尚未形成。牧区边境地区基础设施保障水平较低，制约牧区现代化建设。园区整体配套设施有待完善，对下一步产业转型升级造成影响。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我旗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关键阶段，面临既要“赶”又要“转”的双重任务，优势与机遇叠加、劣势与挑战交织。但总体看，我旗仍可以大有作为、奋发有为，全旗上下要鼓足干劲、敢于创新，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看发展，敢为人先、借力借势、抢抓机遇，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

发展和安全，坚定不移地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以境外资源、清洁能源、绿色农牧业、特色文旅等为重点，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强化生态安全和边疆安全，推动生态保护建设，促进各民族团结进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把祖国北疆这道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做出乌拉特后旗新贡献。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折不扣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能力和水平，充分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充分激发人民的积极性创造性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统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增强发展内生动力。把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作为改善民生的迫切需要。坚持量力而行、循序渐进改善民生，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增强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维护国家安全和边疆安宁，建设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

——坚持新发展理念。统筹好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

的关系，把生态保护和修复放在首位，保持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不动摇、不松劲、不开口子，不搞破坏性开发，久久为功，彻底改变以牺牲环境换取经济增长、想方设法突破生态保护红线的传统思维方式，把建成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作为我旗必须自觉担负起的重大责任，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的战略前提。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高水平保护，在高水平保护中促进高质量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创新。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坚定不移增强创新驱动，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以创新推动发展能级持续优化，大力打造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创新格局，让创新成为乌拉特后旗绿色高质量发展的新时代特征，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国内外两个大局，统筹生态与经济两大布局，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坚持大局意识、整体观念、一盘棋思路，更好发挥全旗各领域、各方面、各层级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节 发展定位

“十四五”时期，乌拉特后旗要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贯穿始终，立足全旗、放眼全局、发挥优势、抢抓机遇、突出重点、瞄准市场，在发挥我旗功能和衔接全市产业分工中，科学确立战略定位。

一是充分利用周边口岸优势，借力境外资源，借助我旗有色金属加工及现代煤化工、硫化工等产业基础优势，强化对外开放，加快境外矿产资源加工转化和循环利用，努力打造“自治区境外资源与有色金属精深加工循环发展基地”。

二是抓住乡村振兴、边疆地区等有利条件，发展牧区优势特色产业，加快推动牧区产业现代化、基础设施配套化、公共服务均等化进程，全力打造“自治区牧区现代化建设示范旗”。

三是发挥我旗荒漠草原辽阔、风光无限、特高压外送基本打通及国家政策扶持等优势，壮大做优风光等清洁能源产业，延伸发展装备制造及配套服务业，加快打造“自治区绿色清洁能源经济集聚区”。

四是发挥好山前农田和山后广阔草原的优势，以全域生态绿色为底色，以“天赋河套”区域公用品牌为目标，全力打造“自治区全域绿色有机特色高端农畜产品生产加工输出基地”。

五是以宝音德力格尔英模为重点，建设红色文化教育基

地。围绕草原文化、大漠戈壁文化、阴山岩画，边境风光等自然人文资源，以潮格温都尔镇为中心，特色打造“自治区特色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

第四节 远景目标

到 2035 年，我旗将成功走出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两个屏障”、“两个基地”和“一个桥头堡”建设将达到更高水平，与全国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综合经济实力和绿色发展水平大幅度提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迈上新的台阶。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牧区现代化基本实现，富有优势特色的区域创新体系和符合战略定位的现代产业体系、新型城镇化体系、基础设施体系全面建成。基本实现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法治乌拉特后旗、平安乌拉特后旗建设全面深化，地区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各族人民素质、全社会文明程度和各民族团结进步达到新高度。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生态环境根本好转；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进入全市先进行列，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各族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的全面发展、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五节 发展目标

紧紧围绕“塞上江南、绿色崛起”的发展总目标，瞄准十九届五中全会确立的2035年基本实现现代化国家目标，突出现代化导向；结合“十三五”规划完成情况，突出问题导向；围绕满足人民美好生活的向往，突出目标导向；聚焦生态优先、提高发展质量效益，突出结果导向；合理确定有利于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目标。全旗上下要凝心聚力，奋发有为，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危机感和责任感，不断开辟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奋力谱写乌拉特后旗现代化建设的新篇章。

综合实力取得新成效。经济实力明显提升，产业竞争力和影响力优势凸显，产业结构更加优化，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达到6%左右，不低于全市平均水平。工业产业集群、循环、绿色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特色农牧业优势更加明显，现代服务业比重进一步提高，“天赋河套”公用品牌效应扩大，生产质量和市场效益明显提升。基础设施条件优化，立体化交通运输网络形成，电力供给安全有保障，农村牧区供水安全，城乡信息基础设施覆盖面不断扩大，科技创新投入持续增加，创新平台和创新载体不断完善。

旗域协调发展开创新局面。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的旗域经济格局全面形成。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牧业现代化和绿色化同步发展。新型城镇化质量进一步提高，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年均提高 1% 左右（约为 67%），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与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的差距缩小 5 个百分点以上。乡村振兴取得积极进展，牧区现代化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得到显著提升。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关键性、基础性重大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服务型政府建设取得明显成效，营商环境更加优化。开放型经济加快发展，对外开放通道建设更加便捷畅通，中俄蒙经济走廊重要物流节点更加稳固，进出口贸易规模大幅增加，年均增长达 15% 左右。深度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实现与呼包鄂核心区和乌海及周边小三角发展区的相融互动。与临河、杭后等周边旗县融合发展、合作发展水平明显提升。招商引资力度和质量显著增强，承接产业转移实现新的突破。

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跨越。城乡生态环境治理取得明显成效，以草原生态为主，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机制基本形成，城区绿化率达到 40% 左右，生态屏障功能不断增强。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形成，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耕地保有量稳定、资源产出率提高、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明显下降，环境友好型和资源节约型社会基本建成。

人民获得感幸福感达到新水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得到更好满足，劳动者实现充分就业，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达到7%左右，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改善，生活质量明显提高。教育和医疗设施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文体活动更加丰富多彩，生活环境更加优美，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广大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持续增强。

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进一步铸牢，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共建美好家园的凝聚力、战斗力进一步增强。

社会治理得到新提升。实施“八五”普法，着力提高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取得积极进展，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和法治精神得到全面弘扬，社会公平正义得到充分彰显。社会治理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加快形成，政府治理能力和治理现代化水平稳步提高。社会稳定防范化解机制逐步完善，重点领域潜在风险得到有效化解。平安乌拉特后旗建设迈上新台阶，覆盖城乡的信息化、智能化、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全面建成。

专栏 2：乌拉特后旗“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指标	单位	2020年实际	2025年预计	属性
1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	-4.4	6(年均)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5(年均)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62.4	67	预期性
4	创新驱动	研发经费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	预期性
5		每万人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数	件	—	—	预期性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2.5(年均)	预期性
7	民生福祉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	—	7(年均)	预期性
8		城镇调查失业率	%	4.5以内	6(以内)	预期性
9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6	77	预期性
10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3.18	3.6	约束性
11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4	11	约束性
12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82	90	预期性
13		每千人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0.8	1.3	预期性
14	绿色生态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幅	%	—	达到全市要求	约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	—	达到全市要求	约束性
16		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占比表水比例	%	69.2	达到全市要求	约束性
17		森林覆盖率	%	10.32	11.32	约束性
18	安全保障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亿斤		达到全市要求	约束性
19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标煤		达到全市要求	约束性

(备注：可根据乌拉特后旗实际情况适当调整评价指标)

第三章 生态文明

坚持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生态环境保护建设为重点，打造生态文明示范旗，筑牢祖国北疆生态安全屏障。

第一节 加强生态保护建设

坚持生态优先，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与修复，

强化生态空间管控，重点推动草原生态、阴山生态和湿地生态的保护修复。

一、守好生态空间

强化重要生态区域管控，着力构建“三带五区”为主体的生态安全格局。“三带”：即建立以梭梭等荒漠林草植被区、中蒙边境封禁保护区为主体的北部生态保护带，以狼山沿线为主体的南部生态保护带，以乌兰布和、巴音温都尔沙漠边缘防护林体系为主的防沙治沙林带；“五区”：即建设沿北部边境线荒漠林草保护区、沿山套区防护林带及经济林建设区、乌拉特高平原区和山地丘陵区、乌兰布和沙漠防沙治沙区、巴音温都尔沙漠治沙区。

二、强化生态保护

加大草原生态修复力度，严格执行基本草原保护、禁牧休牧和草畜平衡制度。统筹草原生产与生态功能，科学调整高产饲草料地项目，合理利用草原资源，适度扩大梭梭林种植面积，带动苁蓉、锁阳及红驼等生态经济型产业发展；继续实施草原生态修复等工程，完善草原生态奖补机制，强化草原防灾减灾，巩固和扩大草原建设成果。深入实施京津风沙源治理、天然林保护、规模化防沙治沙、草原保护和修复等重点生态工程；继续实施重点公益林建设、重点区域绿化、自然保护区建设等工程；加强自然保护地管理，开展沙化土

地封禁保护，让绿色成为发展的底色。推进阴山南麓沿山生态绿化，以乔为主，乔灌结合，以造为主，造封结合，建成水土保护综合治理体系；加大废旧沙坑综合治理力度。加大重点湿地保护与恢复，建设排灌区周边绿化带，治理地下水超采区，提升重点区域水源保护和生态涵养功能。在前山水热条件较好区域适度发展经济林，加强林地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专栏 3-1 生态保护建设项目

- 1、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 2、小微湿地修复项目
- 3、经济林产业示范项目
- 4、乡村绿化美化工程
- 5、乌兰布和沙漠综合治理工程
- 6、阴山北麓重点防沙区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 7、阴山南麓生态恢复治理工程
- 8、低质低效林与荒漠化草原综合治理项目
- 9、自然保护区建设项目
- 10、阴山绿化项目
- 11、梭梭林保护和肉苁蓉嫁接项目
- 12、巴音温都尔沙漠综合治理及国家沙漠公园建设项目

第二节 加大环境治理力度

坚持源头防控与末端治理并重、集中治理与强化管理并重，统筹推进以大气、水、土壤和矿山环境为重点的污染综合治理，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一、强化大气污染防治

深入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健全政府、企业、公众共同参与新机制，实行区域联防联治，有效推进二氧化

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减排。加强工农业生产源污染防治，严格按照国家技术标准和产业政策要求，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建成区内污染严重企业，建立重大（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等量或者减量置换机制。加强排放控制，降低有色、化工、能源等重点行业污染物排放，整治“散乱污”企业。推进扬尘污染治理，防治工业企业料堆场和施工扬尘，控制道路运输扬尘，整治矿山扬尘。“十四五”期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均达到市级下达任务目标。

二、强化水污染防治

加强重点区域水污染防治，重点管控排干水环境区，确保国控断面水质达标，水功能区达标率逐年提高。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开展河道清淤及“四乱”整治，保障入河水质。严控工业污水违法排放，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实施西乌盖沟水源地上游污染源治理工程。加大地下水污染防治力度，健全地下水环境监测系统，加强高风险化学品生产企业以及工业集聚区、矿山开采区、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区域污水防渗处理；提倡农牧业生态养殖、环保养殖，科学处理畜牧养殖污水。实施地下水环境保护，防止城镇污染向农村牧区转移。

三、强化土壤污染综合防治

加强土壤环境综合防治，优先保护耕地土壤环境，重点治理基本农田、蔬菜基地的土壤重金属污染、有机污染。实施农业清洁生产，持续推进控水、控肥、控膜、控药，实施有机肥替代工程，推广使用可降解地膜，有效控制农田废弃物污染。转变病虫害防控方式，实现农药使用零增长。实施土壤污染分类分级防治，对轻中度污染的农用地，采取生物措施为主的修复治理措施；对污染严重的农用地，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对非农用地污染，以集中污染设施周边、废弃物堆存场地等为重点，实施针对性整治。到 2025 年，化肥、农药使用量降低 40%。

四、强化固体废弃物综合防治

推进工业和建筑废弃物等大宗固废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减量化利用，提高重点中心城区建筑废弃物消纳能力。提升危险废弃物和医疗废弃物处置能力，开展应急备用、收集转运、集中处理。做好电子废弃物及其它有害废弃物的分类管理和专业化安全处置。加强固废危废监管能力建设，完善执法监督链条，严厉打击固废危废非法转移倾倒等违法行为。到 2025 年，全旗危险废弃物和医疗废弃物无害化处置利用率达 100%。

五、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统筹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山生态修复，重点推进采空区治理，加大废弃矿区和矿山采区治理力度。实行新建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矿山建设与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三同时”制度，全面建立矿山治理修复责任机制、投入机制、管理机制。开展矿山生态修复行动，综合治理历史遗留、废弃尾矿、废渣及压占耕地和草场的地质环境问题，取缔非法采矿、严重危害区域生态环境的矿山企业，加快退出矿山和尾矿库复绿。鼓励社会资本开发矿业遗迹，建设矿山公园，发展光伏发电、设施农业、生态旅游等项目。按照绿色矿山标准改造提升、规范管理大中小型矿山，实现绿色矿山建设全面达标。

专栏 3-2 环境治理项目

- 1、阴山北部防风固沙区（乌拉特后旗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 2、额布图镍矿固体废物处置场建设项目
- 3、呼和浩特市独立工矿区改造建设项目，独立工矿区改造提升工程
- 4、西乌旗沟水源地上游污染源治理工程
- 5、医疗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
- 6、潮格镇牧区固废垃圾填埋场项目
- 7、潮格镇煤改电集中供暖项目

第三节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制度，建立健全生态风险防控体系，严守资源消耗上限、环境质量底线、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提升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对能力，用制度保护生态安全。

一、弘扬生态文化

传播生态文明思想，普及生态文明法律法规、科学知识，加大生态保护和节约型社会宣传，增强全民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弘扬生态文化，挖掘草原生态文化资源。健全生态环境领域举报、听证、公示、专家咨询及基层民意调查等制度，扩大政府环境信息公开范围，保障公众环境权益。鼓励全社会积极参与环境监督，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志愿者行动，形成全社会崇尚勤俭节约、绿色低碳的生态文明新风尚。

二、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加快发展节能环保新支柱产业，大力推行绿色设计和生产，加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减少生产、运输、消费全过程废弃物。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引导绿色消费。推进“限塑”行动，分时段、分步骤、分区域推动塑料污染治理。开展垃圾分类处理全民行动，推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清运、分类处理。建立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实施废弃工业产品和包装物责任回收。鼓励使用再生产品，扩大政府采购示范应用。到 2025 年，全旗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和无害化处理率均达 90%。

三、加强生态环境监管

落实环境监管制度，完善重大项目和重大决策环境影响评价机制，严格实行节能评估审查、环评审批和水资源论证，

推动实现在线监测覆盖重点污染源。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监测评价机制，落实治污属地责任。构建权威统一的资源环境监管执法体系，强化对浪费能源资源、违法排污、破坏生态环境等行为的执法监察和综合惩治力度。严格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

四、完善生态文明制度

落实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实行严格的环境准入机制。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目标，将能源消耗、土地和水资源节约、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等指标纳入政府年度绩效考评体系。落实差异化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责任制，开展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和环境责任离任审计，实行责任终身追责。健全生态环境评价制度，严格落实耕地、草原、林地、绿地、湿地保护制度，全面推进资源环境领域管理标准化。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横向生态补偿长效机制，推动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

专栏 3-3 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循环利用项目

- | |
|-----------------|
| 1、苏木镇污水垃圾改造提升项目 |
| 2、尾矿库、沙坑治理项目 |

第四章 产业发展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新旧动能有序转换，坚定不移推进产业绿色化转型升级，努力实现二产强、一产特、

三产优，构筑起多元发展、多极支撑的现代产业新体系，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到 2025 年，三次产业比重调整到 6:70:24 左右的水平。

第一节 壮大做优现代工业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继续突出工业强旗，由做大总量向做强做优产业转变，由传统粗放向精深加工转变，由旗内资源利用为主向旗内、境外资源共同利用转变，由“散小乱”向集聚集约循环绿色转变，实现壮大做强现代工业与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不矛盾、互支撑。力争到 2025 年，我旗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0% 以上。

一、壮大冶金、化工产业

围绕打造境外资源与有色金属精深加工循环发展基地的发展定位目标，坚持借用外力和增强内力并举的原则，充分利用蒙古国等境外有色金属、煤炭等矿产资源，加快我旗有色、化工等产业扩能提质、转型升级、循环发展，将“过路经济”变为“落地经济”。

壮大做强冶金产业。依托有色金属产业基础，按照市场需求，提升铜、铅、锌、镍等有色金属冶炼加工质量水平。围绕产业延链补链优链需求，鼓励和扶持现有有色金属加工企业进行生产加工技术、工艺和设备改造更新升级；积极引进或承接一批技术先进、竞争力强、装备水平高的有色金属

精深加工大企业、大项目，加快产业链优化延伸，供应链配套提升，促进有色金属加工向终端产品延伸。“十四五”时期，重点推动30万吨铜冶炼和30万吨锌冶炼，及其下游压延、精深加工项目建设。推动有色金属冶炼加工的废物回收利用，提取稀有金属和贵金属，提高矿产资源的利用率。推动有色金属冶炼加工与硫化工、煤化工等形成循环产业链，配套经济体，最大限度将有色金属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硫酸进行回收利用，变副产品为主原料，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与节能减排互促共进，也为有色金属产业扩能提质留出空间。到“十四五”末，在能耗“双控”范围内，铜、铅、锌等有色金属冶炼加工能力达到100万吨。

专栏 4-1 冶金产业项目

有色金属冶炼项目：利用境外优质铜矿资源建设铜冶炼项目，扩建锌冶炼项目，双利矿业有限公司300万吨铁矿采选扩建、搬迁项目。

有色金属精深加工项目：乌拉特后旗锌材料深加工项目、年产5万吨导电铜杆项目、年产2万吨高精锂电池铜箔项目、年产1万吨铜母线槽项目、年产2万吨高精锂电池铜箔项目、高精度电磁线项目、纳米氧化锌项目、铅技术改造项目、高精电子磷铜球项目、镀锌及构建项目、三英宏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有色金属废渣综合回收利用有价元素项目（三期）。

其他：安远矿业45万吨/年镍矿采选项目、佳泰建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000吨钢结构加工生产建设项目。

加快发展多元化工产业。依托我旗已形成的硫化工、煤化工、硅化工等多元化工的产业基础，加快提质扩能、技术升级，推动形成多元化工循环产业链。依托硫化工项目，推动技术升级和产业延伸，加快与有色金属产业形成紧密型上下游产业链；推动硫化工产业加快向精细化工延伸升级。到

2025 年，基本形成硫化工循环产业链，硫酸消化量超过 200 万吨，我旗产生的硫酸全部消纳。依托煤化工项目建设，加快境外煤炭资源精深加工和高效利用，积极发展煤基精细化工业和新材料，发展煤基多联产产业链。积极回收利用焦硫煤气，延伸发展煤气产业和氢能源产业。利用工艺过程产生的热量进行发电，实现煤炭资源就地转化、循环利用。到“十四五”末，煤化工年产焦炭超过 1000 万吨、甲醇 130 万吨、焦油 40 万吨、苯加氢 20 万吨。

专栏 4-2 现代化工项目

煤化工项目：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880 万吨焦炭、100 万吨甲醇、20 万吨苯加氢、40 万吨焦油加氢装置项目，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下游配套产业链项目、年产 20 万吨乙二醇项目、年产 2 万吨甲酸项目、年产 80 万吨烯烃项目、年产 25 万吨聚乙烯项目、内蒙古金猫炭材年产一期 24 万吨炭量、二期 40 万吨煤焦油深加工及 20 万吨改质沥青项目。

硫化工项目：国城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硫钛铁资源循环综合利用项目，泽远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 万吨混二硝基苯、1 万吨间苯二胺项目，瑞鸿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吨/年雕白块、15000 吨/年氧化锌及 2000 吨/年雕白锌、1000 吨/年亚硫酸锌等锌产品项目。

二、做强清洁能源产业

围绕打造自治区绿色清洁能源经济集聚区定位，依托我旗形成的风力发电、光伏发电产业基础，抓住上海庙特高压外送通道建设机遇，发挥风光清洁能源规模化电价成本降低等优势，继续扩大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风光互补发电产能，力争年均增长 10% 以上；借助国家能源技术进步，加快在“风光火储”和“源网荷储”方面实现大的突破，以 50 万千瓦风光储能项目与氢能综合利用项目为依托，全面提升抽水蓄

能、氢储能、微电网等综合储能用能水平，扩大我旗清洁能源比较优势；实施风光能源城镇供热、供暖、供电及无电嘎查村供电扩面提质工程，逐渐减轻对传统能源的依赖，不断提升我旗清洁能源自我调峰能力。继续争取扩大风光电力外送渠道和外送电量规模（上海庙特高压一期建成后，积极争取二期或新开辟特高压外送通道）。围绕风光等清洁能源产业，发展氢能产业，及风机风叶、轮毂、塔筒、光伏组件、氢储能设备、风光高效储能电池及配套材料、设备部件等风光发电装备制造业，配套发展“多晶硅—单晶硅—切片组件”产业链，推进硅产业向下游延伸，推动清洁能源经济提质扩面，加快发展。到2025年，风电装机容量达到600万千瓦以上，光伏装机达到1000兆瓦以上，年外送电量达到100亿度。

专栏 4-3 清洁能源项目

外送通道项目：上海庙特高压160万千瓦外送风电基地
综合利用项目：清洁能源综合利用示范项目、旗氢能产业综合利用项目
风电项目：600万千瓦平价上网风电项目、30万千瓦分散式风电项目
光伏项目：1000兆瓦平价上网光伏项目
储能项目：50万千瓦风光储能项目
清洁能源装备制造项目：风机装备制造项目、北京京能集团公司新建两台2×1000MW热电机组项目
其他：潮格镇清洁供暖改造项目

三、装备制造及新材料产业

积极培育装备制造业、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围绕我旗矿山产业和矿产资源型经济的发展需求，培育和引进矿用机械

制造及相关配套组建加工制造业。引进和发展国内外先进的高效节能锅炉窑炉、蓄热式燃烧、余热余压利用等能源高效与分质梯级利用技术装备，大气、水资源、重金属等污染物防治与安全处置技术装备，固体废物、城镇再生资源等资源回收和循环利用技术设备。推动石墨、白云岩、碳纤维等非金属资源精深加工，或与有色金属进行耦合加工，构建非金属新材料和耦合新材料产业链。利用冶炼废渣、选矿废渣、粉煤灰等固体废弃物，发展新型环保墙体材料产业。到 2025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10%以上。

专栏 4-4 装备制造及新材料产业项目

装备制造项目：汽车组装，飞机器械组装，重卡、风机组装项目。

新材料项目：单晶硅精深加工项目，聚光硅业有限公司高纯晶硅及晶体新材料精深加工项目，鹏诺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 万吨金刚纳米陶瓷球、5 万吨绢云母深加工项目，和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哈日格那沟地质公园建设及年产 150 万吨压裂支撑剂项目、石墨采选及下游生产线深加工项目，振皓 60 万吨/年白云岩选矿及 200 万平方米 SMXT 复合保温板项目。

节能环保项目：荣业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脱硫脱硝活性焦及余热综合利用项目。

四、扩容提质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

全面实施园区提质振兴计划，围绕打造自治区示范智慧园区和西部有色金属产业基地和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园目标，进一步明确园区发展方向、功能定位和产业重点，加快园区整合，推进形成循环经济产业集群。按照现代产业集群化、循环化发展要求，加快提升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围绕基础设施提升，在完成水、电、路、讯、气及供热、污水处理、

中水回用、固废渣场等配套设施建设基础上，按照产业发展需要，推动蒸汽、天然气、地下地上管廊等设施建设；按照不同企业对水质的要求，实施水资源分级提纯、阶梯利用。防凌引水，实施工业园区节水引水工程，保障工业企业用水需求。围绕服务质量提升，加快优化营商环境，简化审批环节，创建“有求必应、无事不扰”的服务型政府，全面提升服务招商、服务企业的质量和水平。围绕智能化保障提升，加快园区人才平台搭建和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的智能化、数字化改造提升，适应现代企业和产业发展要求。培育和扶持有实力的企业国内市场或国际市场上市融资。坚持土地节约利用，探索建立长期停产、半停产企业及低效、落后产能退出制度，支持园区处置长期停产企业、落后产能和低效产能企业用地，提高园区单位容积率、生产企业密集度、投入强度和产出效率。加强对园区的考核管理，建立以土地产出率、节能减排、项目引资、投资贡献和就业安置为重点的园区高质量发展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专栏 4-5 工业园区项目

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硫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乌拉特后旗园区道路连接工程，乌拉特后旗智慧园区建设项目，乌拉特后旗标准化厂房建造项目，综合管廊建设项目，燃气蒸汽利用项目。

第二节 发展现代绿色有机农牧业

围绕打造自治区全域绿色有机特色高端农畜产品生产

加工输出基地的发展定位，坚定不移保护好草原生态和农田生态，加快发展现代绿色高效农牧业。坚持种养结合、农牧结合的原则，壮大做强农区畜牧业，做优做精牧区现代特色有机畜牧业，推动传统牧业向生态化、规模化、集聚化、优质化、品牌化的现代牧业转变，实现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到 2025 年，农畜产品绿色有机率达到 80%以上，牧业产值占农牧业总产值的比重提升到 70%以上。

一、优化农牧业空间

按照全旗地貌、气候、水热等特点，统筹“南农北牧”农牧业布局，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准，种植业和农区畜牧业主要布局在山前农区的巴音宝力格镇、呼和温都尔镇、乌盖苏木；山羊、绵羊草原畜牧业及驼、驴、马等特色养殖业主要布局在山后牧区和阴山沿线。

二、发展现代绿色种植业

按照“稳粮、优经、扩饲”的思路，走绿色、优质、高效路线，适度调减玉米种植面积，增加小麦、青贮玉米、牧草种植面积。按照市场需求，稳定黑白瓜子、西甜瓜、绿色蔬菜种植面积的同时，大力发展现代绿色高效设施农业，积极推进“亩均产值论英雄”。大力推进黄芪、板蓝根等优质药材种植。牧区适度扩大梭梭林种植面积，扩大肉苁蓉、锁阳等种植面积。探索农企合作、旗区或旗县合作的模式，在

周边临河、五原、磴口、杭后等旗县区，探索建立“飞地”饲草料种植基地，为壮大我旗畜牧业提供原料。到 2025 年粮食产量稳定在 2 亿斤以上，青贮玉米、牧草种植面积增加到 4 万亩以上，力争现代绿色高效设施农业达到 1 万亩左右，黄芪、板蓝根等优质药材种植达到 1 万亩以上，肉苁蓉产量达到 1500 吨以上；粮、经、饲比例调整为 45: 32: 23 左右。

三、做优现代绿色有机畜牧业

按照增畜与轮（休）牧相结合，山前种植与山后养殖相链接，套区与牧区相补充的发展思路，引导山前农区适度为养而种、为牧而农，推动山前种养增效、山后养殖壮大。以羊驼牛驴马等为重点，以肉、绒、奶特色产品为突破，以精深加工为方向，推动传统牧业向生态化、规模化、集聚化、优质化、品牌化的现代牧业转变，加快建设优势特色绿色有机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依托“金草原”现代化湖羊养殖项目建设，促进农区畜牧业规模化、标准化、绿色化、现代化发展；阴山沿线二狼山白绒山羊保护发展带，适度扩大二狼山白绒山羊养殖数量；依托“英格苏”戈壁红驼产业园及托驼所项目和“花麒”驴产业项目建设，加大养殖规模，加快推动有机高端驼奶、驼肉、驼绒毛、驴奶、驴肉等驼驴产业开发力度，不断壮大做强；发挥草原有机黄牛养殖优势，促进黄牛规模化、标准化、有机养殖；适时推进农区肉牛规模

化、绿色化养殖项目；依托草原文化和马产业基础，推动马奶、马旅游、马赛事、马文化等相关马产业开发力度，在壮大马产业中，传承弘扬蒙古马精神。到 2025 年，肉羊存栏达到 60 万只以上，二狼山白绒山羊存栏达到 50 万只左右，肉牛存栏达到 3 万头以上，草原黄牛存栏 2 万头左右，戈壁红驼存栏达到 6 万峰以上，高标准托驼所达到 10 个，驴存栏达到 2 万头以上，蒙古马存栏 2 万匹左右；建成年存栏 1 万只以上规模化肉羊养殖场 3 处，存栏 3000 头以上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 处，家庭生态牧场 300 户左右。

四、壮大绿色有机农畜产品加工业

依托牧区天然绿色王牌和优质特色农畜产品原料，以多样化、优质化、专用化的消费市场需求为导向，引进和培育农牧业加工企业，努力推进农畜产品就地就近精深加工转化。依托山后羊肉、黄牛肉、戈壁红驼、驴、马等资源，开发有机绿色风干、卤制肉等系列休闲旅游食品和肉卷、分割肉、保鲜肉等系列特色冷鲜食品，积极发展驼奶、羊奶、驴奶等有机高端系列产品；大力发展山前规模化绿色肉羊加工业。利用羊、牛、驼、驴、马等动物皮、毛、脏器、血等畜产品，及荒漠草原、阴山山脉苁蓉、锁阳、药材等绿色优质生物资源，力争深度开发绒毛产业、皮革产业，以及蒙医药、生物医药、保健食品和药品等生命健康产业。积极发展饲草料加工业，积极推进饲草料加工厂建设，扩大生产能力，增加饲

草料品种，满足特色养殖业发展需求。到 2025 年，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67%。

五、提高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

加强耕地、草原保护。严守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确保耕地面积保持在 12.3 万亩以上，开展盐碱地治理和高标准农田改造，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0 万亩，高标准农田 10 万亩以上。落实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行动，实现耕地测土配方施肥全覆盖，推广深耕深松、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等病虫害绿色防控、统防统治技术，提高耕地质量和地力等级，深入开展农业“四控”行动。草原合理确定载畜量，牧区增畜与农区（包括：“飞地”种植）饲草料种植相结合，确保草原生态持续改善。

加大农牧业基础设施投入。加快推进农田高效节水改造工程建设。积极推进排水改造等项目实施，完善农田灌溉水利基础设施。鼓励农区和有条件的牧区发展优质饲草种植、收获打捆一体化、打捆裹包一体化、秸秆转化饲料等机械化作业建设，大力推广饲料制备、饲喂、饮水、剪毛、药浴、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等机械化技术。推动牧区贮草棚和牲畜暖棚改造升级，推广粉碎、膨化等新型秸秆加工和转化处理饲喂技术。

提高农牧业科技创新能力。强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间的相互合作，建设不同产业的研发、

示范基地。推进农牧业新品种和地方特色品种的选育，加快农牧业新技术的集成应用和示范推广，加大适用农牧业技术推广力度。推动创建科技型、智慧型、创新型农牧业园区，集聚创新要素，加快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新模式的引进、示范和集成应用。争取推动呼和浩特镇创建绿色果蔬产业园、巴音镇创建绿色有机肉奶食品加工产业园、乌盖苏木镇创建绿色有机饲草料产业园、潮格镇创建有机奶食品加工产业园建设、获各琦创建戈壁肉苁蓉生产加工产业园区。获各琦苏木以农牧业产业园区为依托，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和现代农业、现代牧业加快发展。发挥各类园区的示范引领作用，建设3个市级万亩以上高标准示范园区，建设2个旗级万亩以上特色示范园区，山前每个苏木镇建设1个科技示范园区，山后每个苏木镇建设1个现代牧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推进农牧业信息化建设。以智慧农牧业大数据平台建设为依托，制定乌拉特后旗区域品牌和标准，建立农牧业数据库。实施“互联网+现代农牧业”工程，开展物联网试验示范和遥感技术应用，推动现代农牧业高质量发展。天然放牧中推广卫星定位技术和无人机技术应用，提高劳动效率。

六、构建新型农牧业经营体系

稳定农村牧区土地承包关系，建立以农牧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等共同发展的立体式、复合

型现代农牧业经营体系。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高质量完成土地和草牧场确权登记颁证，搭建草牧场土地流转平台，健全规范产权流转市场，坚持依法自愿有偿原则，鼓励有条件的农牧户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等方式有序流转承包土地、草牧场的经营权，积极推动合作社、联户开展草原网围栏并网经营，解决草原碎片化问题，探索草场资源科学利用新模式。支持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农村牧区实用人才和青年致富带头人发展适度规模种养殖。培育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支持土地、资金、农机具等生产经营要素向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集中，扶持发展家庭农牧场、专业大户，规范发展农牧民合作社，结合供销合作社改革，组建农牧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加强对新型职业农牧民和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领办人的教育培训，鼓励发展混合所有制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到 2025 年，力争耕地规模化经营面积达到 8 万亩以上。

七、完善农牧业服务体系

健全主体多元、形式多样、竞争充分的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旗、苏木镇、嘎查村三级农牧业公共服务机构网络，扶持农牧业产业化企业，建设我旗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综合公共服务平台。支持具有资质的经营性服务组织采取合作式、订单式、托管式等服务模式，从事农牧业公益性服务。提升农牧业科技服务水平，完善苏木镇农牧业技术推广站，

构建旗、苏木镇、嘎查村三位一体推广体系，积极推进巴音宝力格镇、呼和温都尔镇新品种推广基地建设。加强设施农业专家服务团建设和设施农业科技示范户、农牧民科技培训，大力培养农村科技推广员。建立疫情疫病监测站，强化畜禽及鼠疫等野生动物疫病的监测防控力度，提升应对疫情疫病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强农牧业气象服务和农村牧区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建设，开展面向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的直通式气象服务，完善潮格温都尔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基地，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构建山后牧区红驼驿站配送机制，探索集体经济与专业合作社联合经营戈壁红驼产业园区的新模式。创新农牧业营销服务，支持建设农畜产品现代流通网络和市场信息体系，建立“电商平台+展示直销中心+零售体验店”一体化的乌拉特后旗绿色农畜产品宣传展示、体验销售平台。

八、加大农畜产品质量品牌建设

实施质量兴农兴牧战略。加强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建设，保障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建立乌拉特后旗农畜产品全程质量标准体系，推动企业、合作社按照标准组织生产、加工和销售。加强旗、苏木镇两级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执法三大体系建设，推动“两品一标”认证管理与农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应急处置、综合执法配套衔接。推进旗级检测中心、检测站建设，苏木镇实现农残速测室全覆盖，推进和完善产地准出管理制度。突出绿色、有机、优

质、安全导向，加强农牧业标准化管理，建立从农田牧场到餐桌的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形成“生产有记录、流向可追溯、质量可追踪、责任可界定”的农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到 2025 年，我旗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率达到 85%以上。

融入“天赋河套”品牌战略。发挥我旗优质特色农畜产品优势，以“天赋河套”区域公用品牌和乌拉特后旗特色产品地理标志认证为目标，发展“小而精”农字号、牧字号绿色有机产品，跻身绿色有机认证。大力推进无公害、绿色、有机、地理标志认证，增加数量，提升质量，壮大“两品一标”原料基地种植规模。积极培育二狼山白绒山羊、戈壁红驼、草原黄牛、驴、肉苁蓉等具有地方特色的优质农畜产品品牌，集中打造“乌拉特后旗”草原特色有机产品，增强市场竞争力，让优质特色品牌畜牧业发展，支撑和保障牧区现代化建设。引导和支持我旗企业创建中国驰名商标和内蒙古著名商标，提升品牌影响力。系统策划乌拉特后旗品牌对外宣传，加大线上线下品牌营销推荐力度，多渠道开展品牌推荐活动，积极参与和举办优质特色品牌产品展销会、博览会，提高产品的知名度。到 2025 年，我旗新增绿色、有机产品各两个，“两品一标”认证数量达到 8 个，力争列入“天赋河套”区域公用品牌的产品数量 2-3 个。乌拉特后旗牛羊驼驴及肉苁蓉等特色有机农畜产品知名度、美誉度大幅提升。

专栏 4-6 农牧业重点工程

农田建设工程：8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6 万亩耕地轮作休耕项目、盐碱地改良项目。

种植业生产基地建设：千亿斤粮食项目。

畜牧业标准化建设工程：30 万只金草原现代化湖羊养殖园区建设项目、2 个托驼所建设项目、200 个智慧牧场、3 个蒙古马生态养殖基地、2 个高标准奶驴养殖基地、8 个肉羊养殖建设项目。

畜牧产业项目：二狼山白绒山羊品种资源保护项目、英格苏骆驼养殖专业合作社戈壁红驼养殖基地项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旗推进项目。

设施农牧业：潮格镇现代牧业体验园。

饲草料项目：查干敖包嘎查饲草料储备库建设项目、巴音努如嘎查饲草料储备库建设项目、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团结村饲草料储备库建设项目。

农牧业产业园项目：呼和镇乳业扶贫园区、呼和镇创建绿色果蔬产业园、巴音镇绿色有机肉食品加工产业园、乌盖苏木镇创建绿色有机饲草料产业园、潮格镇创建有机奶食品加工产业园、食品加工园区二期项目、潮格镇扶贫产业园项目、获各琦戈壁肉苁蓉生产加工产业园区、潮格镇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产业园。

农畜产品加工业项目：蒙古马繁育保护、马产品加工与草原生态保护三产融合项目，英格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戈壁红驼产业园区项目，蒙古马、驴保护及产品精深加工项目，内蒙古花麒奶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 吨驴奶粉建设项目，乌拉特后旗菁菁牧场羊业有限公司 10 万只肉羊养殖 30 万只肉羊屠宰分割冷贮项目，奥日格奇驼乳加工基地建设项目，中药饮片及中药深加工项目，肉苁蓉医药产品加工项目。

其他：社会化服务项目（土地全程托管）、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实验室提升改造、农畜产品可追溯体系建设项目。

第三节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适应生产生活新需求，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提升，加快发展新兴服务业，努力构建优质高效、充满活力、竞争力强的现代化服务业体系。

一、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

以利用境外资源为重点，全力推动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

至甘其毛都口岸铁路开工建设，力争建成通车，最大限度实现蒙古矿产资源高效便捷、直通我旗，将呼和温都尔镇打造成为巴彦淖尔市重要的公路铁路物流基地，并逐步发展成为中俄蒙经济走廊重要的物流节点，呼包银榆经济带和内蒙古西部重要的区域性物流中心。适应现代物流发展需要，加快构建和完善物流基础设施、信息平台、配套设施、产业政策体系四大平台。以现代理念和先进网络技术改造现有物流企业，扩大国际贸易，探索建立中蒙跨境物流通关体系。引入国内外大型物流公司、第三方物流企业，建设专业货场和对蒙进口资源中转基地，大力发展装卸、换装、仓储、运输、电子商务、连锁配送等现货物流业。以有色金属和煤化工为重点，壮大做强矿产资源、战略资源及有色、化工产品国内外仓储物流业。以绿色有机农畜产品为重点，发展生鲜农畜产品冷链物流业。到 2025 年，物流业增加值力争达到 15 亿元，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20% 左右。

专栏 4-7 现代物流业项目

- | |
|---------------------------|
| 1、建设工业园区物流综合平台（仓储、物流、信息等） |
| 2、新建公铁物流园区 |

二、发展特色文化旅游业

围绕打造全市特色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的定位目标，充分发挥我旗边境、草原、山脉、农田等自然风光，草原文化、红色文化（宝音德力格尔英模）、红驼文化、河套文化，文

物古迹、民俗传承等非遗文化优势，突出潮格温都尔镇生态文明建设，以宝音德力格尔英模为中心，建设集红色教育、干部党性教育、政法干警实训、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民族团结教育、生态文明教育等于一体的全自治区教育培训基地，发展红色旅游，带动民俗旅游，弘扬和体验草原生态文化，构建“英模文化—红色教育—特色民俗文化—草原生态文化”相互支撑、一体打造的精品旅游线路。依托戈壁、山地、丹霞等自然风光，以巴音镇、潮格镇为旅游集散地，辐射带动周边旅游资源，构建戈壁生态、探秘阴山、民俗风情、乡村休闲、康体养生、研学教育等文化旅游品牌。加快推进旅游区域建设，打造戈壁运动探险游、乌拉特民俗文化体验游、地质科考观光游、阴山历史文化游四片区集聚化发展格局。注重开发乌拉特婚礼文化、民俗文化、骆驼文化、马文化，挖掘祭火、祭敖包、祭祖先等民族瑰宝，办好骆驼文化旅游节、敖包文化旅游节等活动，加快创意文化旅游产品开发，推动传统技艺、表演艺术，文化创意、文化娱乐等企业和项目向重点旅游村、景点集聚，不断丰富旅游产品和内容，提升游客深度体验度。积极培育夜间旅游，打造旅游消费项目。建设山地体育公园、阳山生态公园、红驼小镇、文化创意产业基地等一批城市旅游，开发城市休闲旅游功能。依托国家长城公园建设，策划建设塞外列城公园、阴山岩画主题公园、十里边塞文化长廊等一批旅游项目。积极创建4A景区1个，

3A 级景区 2 个，5 星级农牧家乐 2 户。

专栏 4-8 文化旅游业项目

景区体系重点项目：红驼艺术文创产品研发生产基地，乌拉特后旗长城文化遗址公园项目、阴山岩画主题公园项目，英雄路红色教育基地建设项目，乌拉特蒙古包文博园建设项目，乌拉特国际敖包文博园建设项目，那仁乌布尔匈奴城旅游景区二期建设项目，巴彦淖尔国家地质公园巴音满都呼恐龙科普教育基地建设项目，乌拉特后旗驼球训练基地及展厅建设项目。

景点整合串联项目：乌拉特红色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文化创意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漠北研学旅行基地建设项目，乌拉特民俗非遗小镇建设项目，一带一路戈壁红驼驿站旅游项目，羊民俗文化主题园，宝日汗图自驾游营地，乌拉特戈壁草原风景道项目，本巴图保护修缮工程，红山沟口阴山岩画文化旅游项目，乌拉特后旗潮格温都尔生态文旅小镇建设项目，内蒙古乌拉特民族旅游文化产业开发建设项目，摩托车训练场地项目，潮格镇民族手工艺展厅建设项目。

城市休闲项目：民族驼球场体验园、巴音镇门球馆、潮格温都尔镇民俗民宿体验园项目，建设旅游集散中心和农牧家乐项目，潮格温都尔镇民族手工艺展厅建设项目。

城镇旅游功能配套项目：乌拉特后旗全域数字化旅游建设项目，阳山生态公园登山步道建设项目，乌拉特后旗达巴图古城遗址保护管理项目，骑行道建设项目，打造以潮格温都尔镇为中心的精品旅游线路。

潮格镇英模文旅建设项目：全区党性教育基地 A 区和 B 区以及“四史馆”建设工程、全区政法干警实训基地建设工程、全区青少年军事训练基地建设工程、红色电影放映厅、报告厅为一体的多功能厅建设工程、多功能训练基地建设项目、红驼广场建设项目。

三、积极发展商贸流通业

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不断提高商贸流通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使城乡商业网点布局不断健全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逐步形成。引导实体零售业向连锁化、品牌化发展，支持便民连锁超市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站转型。推动大型购物中心和商场提质升级，满足人民对中高档产品的需求。加快现有农贸市场升级改造，构建公益性农畜产品市场体系，争取在巴音宝力格镇、呼和浩特镇、乌盖苏木建设绿色有

机农产品展示交易中心，在潮格温都尔镇、获各琦苏木、巴音前达门苏木建设活畜交易中心，推动跨区域农畜产品商贸流通，完善农畜产品批发和零售市场网络。加快发展电子商务，完善旗级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功能，深入推进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牧区，充分利用物流园区、农畜产品交易中心、邮政快递等存量设施，构筑以巴音镇为核心、各苏木镇为重要节点的网络配送和电子商务综合站，实施“快递进嘎查村”试点，推进城乡配送网络末端建设和农村牧区物流网络建设，实现旗、苏木镇、嘎查村“三级双向”电商网络全覆盖，打通“农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渠道“最后一公里”。到2025年，各苏木镇农畜产品交易展示中心实现全覆盖，城乡商贸流通更加快捷畅通。

专栏 4-9 商贸流通业项目

- 1、在山前各苏木镇建设绿色有机农产品展示中心3个
- 2、在山后各苏木镇建设活畜交易中心3个

四、配套发展商务服务业

以现代化、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为方向，加快发展商务服务业，促进资源高效配置和市场体系功能完善，补足提升法律咨询、会计审计、工程咨询、认证认可、资产评估、信用评估、节能环保、人力资源等中介服务功能。围绕服务工业、农牧业加快发展，推动我旗会展业、文化节、博览会、

那达慕等商务节事提档升级，打造专业化程度高、辐射能力强、国际国内影响力大的品牌商务会展和节事。鼓励发展面向中小企业的信用管理、电子支付、物流配送、身份认证等关键环节的电子商务服务。

五、优化发展健康养老和新兴服务业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农村牧区空心化问题，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医养结合，政府引导、社会参与，通过公私合营 PPP、特许经营、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模式，支持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性医养结合机构。整合呼和浩特敬老院资源，在巴音镇打造旗级高标准城镇健康养老产业园和温泉疗养基地。积极推进山前农村集中养老基地和山后牧区养老基地建设。建立社区养老模式，加快推进新型智慧社区建设。积极推进老年大学建设。

围绕工业、农牧业转型升级需求，加快发展节能环保、节本增效、循环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服务。配套发展金融租赁、信息技术、检验检测认证、服务外包等服务业。引进实力强、经营活、服务优的金融、保险机构或分支机构，发展中小企业贷款、担保等金融业务，推动人民银行在我旗恢复建行分支机构，不断提升我旗金融领域服务水平。支持社会资本发展典当行、拍卖行、租赁公司等服务业。加快发展信息、咨询等服务业。壮大家政、物业等社区

服务业。鼓励大数据、云计算与农牧业、工业和服务业深度融合，培育服务业新业态。

专栏 4-10 家政和养老服务业项目

- 1、健康养老产业园项目
- 2、智慧社区项目
- 3、潮格温都尔镇山后牧民集中康养中心项目
- 4、乌根高勒医养院建设项目

第五章 区域协调

按照集中集聚集约发展要求，着力优化生产力布局，推进农牧业资源向特色区域集中，人口向中心城镇、重点城镇集中，产业、要素向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集中，推动构建工农（牧）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牧）城乡关系，形成“人、产、城”协调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质量发展格局。

第一节 积极稳妥推进新型城镇化

充分挖掘城镇化潜力，按照集中集聚、突出重点、平等共享的原则，推动人口和要素向中心城镇集聚，积极稳妥推进新型城镇化发展。

一、优化城镇布局与形态

沿阴山、沿国道交通干线，着力打造“一核、两点”城镇发展格局。“一核”，即打造巴音宝力格镇为旗域发展增长极核；“两点”，即重点将呼和浩特镇打造成绿色清洁能源

小镇，将潮格温都尔镇打造成草原生态、红色文旅、红驼文化特色小镇。巩固提升国家园林县城、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成果，推进美化净化工程，提升街景道路、公园绿地、沿重要街道园艺景观品质，打造骑行公园、慢行系统，建设生态城镇。注重把草原文化、红驼文化、河套文化融入城镇建设，将文化遗存、非物质文化遗产、民俗风情纳入城镇规划，建设人文城镇。强化城镇管理和服务体系智能化建设，发展民生服务智慧应用，建设智慧城市。

二、推动人口市民化

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加快农牧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实施居住证制度，拓宽申领居住证认证渠道，缩短制发周期，提供办理“绿色通道”服务，推动未落户常住人口逐步享有与户籍人口同等的城镇基本公共服务。针对高校毕业生、创新创业人员、技能型人才等群体，推出差异化政策，提高落户便利性。力争到2025年，全旗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0%左右。

三、建设和谐宜居城镇

优化城镇市政路网建设，完善新建道路配套工程，实现供排水、清洁环保供热供气、循环再生污水处理、供电、垃圾处理等绿色市政设施配套全覆盖。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社区建设，全面推行街区长制，优化学校、医院、文化体

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和管理，合理规划城镇商业网点，打造城镇便捷生活服务圈。加快建设苏木镇康复中心和托养中心，妇幼保健院，填补城镇功能空白。配套完善旗残疾人康复中心设施设备。加快城乡公交一体化，方便群众绿色出行。

专栏 5-1 城镇化建设项目

- 1、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 2、非成套住宅改造项目
- 3、棚户区改造及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工程
- 4、污水、给水、供热、燃气管网改造建设项目
- 5、道路新建、改造工程
- 6、城镇绿化项目
- 7、住宅小区新建项目
- 8、城市垃圾治理项目

第二节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围绕打造自治区牧区现代化建设示范区的定位目标，坚持农区振兴与牧区振兴同规划、同部署、同推进，努力推动农牧业农牧区优先发展、特色发展、高质量发展。

一、全力推进牧区振兴

因地制宜推动现代、有机、精品、高端牧业发展，将量少劣势变成优势，将有机绿色变为精品优价，加快标准化、产业化、品牌化建设，加快提升牧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现代化水平。促进牧业与文旅、生态、健康、互联网等深度融合，推动现代牧业向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方向发展，将牧业单一型产业逐步向现代牧业多元复合型经济延伸。加快打造潮格温都尔镇“一镇一带一区”牧业园建设，将呼和镇、

巴音镇打造成为一二三产融合示范基地。积极培育牧民合作社、家庭牧场等新型牧业经营主体，大力引进牧业龙头企业，推广“公司+合作社+牧户”发展模式，推动小牧户与现代牧业有机衔接，激励和引导牧区能人带动发展。加快推进牧区数字化建设，为牧区振兴赋能加力。全力推进牧区基础设施建设，以潮格温都尔镇为重点，加大牧区中心集镇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为现代牧区建设提供坚实基层保障。

二、加快推进农村振兴

积极推进现代绿色高效农业发展，努力推进现代农业与休闲、度假、文化、创意、民宿融合互促，培育发展农业新业态新模式。打造产业发展园区，重点加快蒙汉生态产业园、乌盖苏木农业产业园建设。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引进现代高效农业龙头企业，推广“公司+合作社+农户”发展模式。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持续缩小城乡“数字鸿沟”，为乡村振兴赋能加力。

二、全域建设美丽乡村

完善乡村水、电、路、气、通信、广播电视、物流等基础设施，加快农村牧区中低收入家庭危房改造，农村整村集中安置、住房清洁取暖改造等项目建设。加大牧区水电路房讯等投入力度，提高牧区基础设施通达率和覆盖度。继续推动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

推进农村垃圾与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完善“（嘎查）村收集、（苏木）镇运输、旗处理”的垃圾、污水处理模式，建立稳定长效的农牧区人居环境投入机制；加强村庄绿化、村庄道路等公用设施建设与管护，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到2025年，全旗建成3-5座建制村级垃圾处理站，垃圾集中收集率达到100%；无害化卫生厕所全覆盖；行政村绿色村庄创建完成80%以上。

三、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机制

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保障进城落户农牧民耕地草牧场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健全农村牧区金融服务体系，引导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加大旗域、农村牧区网点布局，鼓励小贷公司、融资担保公司等新型金融机构深入农村牧区扎根，继续推进农业保险，探索推进牧业保险。健全有利于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的体制机制，完善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

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把巩固脱贫成果作为乡村振兴重点，确保脱贫人口在乡村振兴中不掉队。全面梳理总结脱贫攻坚政策执行效果，因

地制宜谋划 5 年过渡方案，研究建立巩固脱贫成果长效机制。继续实行“四个不摘”政策基础上，继续加大产业扶贫、就业扶贫、健康扶贫、消费扶贫和保障性扶贫支持力度，加强扶贫资金和资产项目管理，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持续发挥效益。聚焦特殊困难群体和农牧区低收入人群，保持现有帮扶政策和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健全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

专栏 5-2 乡村振兴战略项目

- 1、农村牧区中低收入家庭危房改造项目
- 2、农村牧区福利院建设项目
- 3、农村整村集中安置项目
- 4、农村牧区住房清洁取暖改造工程
- 5、农村牧区垃圾分类治理项目
- 6、农村牧区社区规范化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第六章 基础设施

坚持适度超前原则，着力拓展基础设施建设新空间，扩大基础设施有效供给，补齐新型基础设施短板，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高支撑区域经济发展的能力。

第一节 构建综合交通网

全面优化提升立体化综合交通网。加快推进公路网建设，以现有的“四横四纵”公路网为基础，全面兼顾乌拉特后旗工业、农牧业产业发展需求，进一步优化全旗公路网布局，

提高公路网密度。大力推进省道 213 川井-达拉盖山口公路、巴音镇—国道 242 公路、莫林—图克木公路等国省干线公路的改造提等升级；积极推动临河—乌拉特后旗通用机场高速公路建设，填补我旗没有高速公路的空白。大力推动“四好农村路”等农牧区公路提质扩面，拓宽通嘎查村公路网通达深度；策划修建国道 335 和总排干周边各支线公路；统筹全域推进打通断头路、瓶颈路；围绕产业发展需要，推进建设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全面改善城乡居民出行条件和运输条件。全面推进铁路网建设，重点推进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至甘其毛道口岸铁路、黑猫煤化工铁路专用线建设，改造升级青山火车站至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金浩特）铁路专运线，大幅提升铁路运输能力，加快满足我旗对境外有色、煤炭等资源的加工需求，为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物流园区等节点提供高质量的货物运输服务。努力推动通用机场建成通航，形成多元立体交通网络，更好地服务全旗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

专栏 6-1 综合交通项目（公、铁、机场及综合物流）

公路项目：省道 213 川井-达拉盖山口公路工程、县道 725 呼和温都尔-乌兰哈少公路工程、县道 718 赛乌素-乌宝力格公路工程、莫林-戈壁-图克木公路工程、县道 717 戈壁-陶来公路工程、乌拉特后旗道路新建工程、乌拉特后旗道路改造项目、乌拉特后旗自然村通硬化路公路工程、乌拉特后旗农村公路提质改造公路工程、乌拉特后旗通用机场高速公路工程。

铁路项目：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至甘其毛都口岸铁路建设项目、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项目。

机场项目：乌拉特后旗通用机场项目。

第二节 水利设施建设

积极推进水利枢纽和水源工程建设，重点实施山前防洪沟口治理工程，大力推进巴音镇查干布尔嘎斯沟、毕力盖沟，乌盖苏木舒德沟、及呼和镇玻璃庙沟、北山坡截洪沟等重点山洪沟治理，推动乌盖苏木呼和嘎查、巴音镇团结村、呼和镇广林村和红旗村村社防洪堤坝提标改造建设；加快实施潮格温都尔镇查黑勒达格音高勒防洪治理工程及山后牧区水库维修养护工程，确保牧区用水安全。全面推进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输调水工程，加强工业及相关产业用水保障。推进农田节水灌溉改造工程，大力推广滴管、微灌等技术和设备，提高农业水资源利用效率。统筹布局农村饮水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农牧区饮水工程管网改造任务；在巴音镇和呼和镇人口相对集中地区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

专栏 6-2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沟渠治理项目：呼和镇水保生态治理及清洁型小流域治理项目，潮格温都尔镇查黑勒达格音高勒防洪治理工程，巴音镇查干布尔嘎斯沟防洪治理工程，巴音镇乌拉特后旗毕力盖沟防洪治理工程，呼和镇玻璃庙沟、石台沟防洪治理工程，呼和镇北山坡截洪沟防洪治理工程，乌盖苏木舒德沟防洪系统项目，广林滞洪区项目，东升庙沟至滞洪区段堤防工程重点项目，大坝沟至滞洪区段堤防工程重点项目，庙沟滞洪区项目，乌拉特后旗城区防洪排涝设施建设项目、中水循环利用项目。

水利工程项目：山前三苏木镇防洪减灾及水源涵养工程，潮格镇、巴音前达门苏木牧区饲草料地灌溉工程，巴音镇抗旱应急输配水工程项目，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输调水工程项目，巴音镇、呼和镇、乌盖苏木农村饮水安全改水工程项目，巴音镇、呼和镇、乌盖苏木灌排渠系改造工程项目，呼和温都尔镇污水收集管网延伸改造工程，呼和温都尔镇供水工程，潮格镇自来水入户管网改造工程。

其他：乌拉特后旗水资源详细勘察项目，乌拉特后旗西乌盖沟下游抗旱应急管线工程，抗旱服务组织项目，旱情监测站点预警系统建设项目，乌拉特后旗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乌拉特后旗水资源综合利用信息化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管项目，城镇水源地规范化

建设项目，潮格镇污水管网建设，中水回用项目，河湖清“四乱”项目。

第三节 城乡能源网建设

加快输配电网建设和升级改造，完善电网主干网架结构，建成传统能源与可再生能源高度匹配的坚强智能电网。充分利用清洁能源优势，建设直供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清洁能源用电通道，提高风光绿色能源使用率。提升电网联动水平和带载能力，推动分散式风电项目和微电网全面布局，逐步实现新能源、分布式电源就地消纳接入和并网运行。优化变电站建设布局和高压输配电线路，推进青山 220 千伏变电站及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输电线路工程。全面实施配网升级改造，重点推进架空线入地、老旧小区电网配电设施改造、配网结构优化等项目。实施新一轮农村牧区电网改造，探索采取政府补贴，拉网式、风光互补式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对牧户供电质量，提高农牧区供电能力和安全运行水平。实施旗县输气管道建设工程，建成覆盖中心城镇和重点城镇、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的燃气管网。建立完善城乡天然气供应服务体系，有序发展中小型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系统，推动城乡清洁供热。到 2025 年，巴音镇天然气通气率达到 80%，呼和镇天然气通气率达到 50%。

专栏 6-3 能源通道建设项目

- | |
|-----------------|
| 1、呼和浩特市山后嘎查通电工程 |
| 2、工业园区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 |

第四节 信息基础设施（新基建）建设

抓住国家推动新基建的发展机遇，推动我旗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工业互联网、物联网、新型城域物联专网、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建设。深入推动网络基础设施优化升级，加快城乡水利、公路、电力、冷链物流、农牧业生产加工等传统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进农牧区广播电视台基础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探索开发建立集智慧广电、智慧水利、智慧交通、智慧健康、智慧农牧业、智慧生活等于一体的智慧乌拉特后旗的信息终端、移动互联网应用（APP）软件，提供更加快速便捷的信息智慧化服务。全面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搭建农牧业综合服务平台，并接入智慧乌拉特后旗的信息终端（APP）。大力推进大容量、多路由、高安全性干线光缆网络建设，推进城镇间网络的高速互联、光纤覆盖，提升全旗宽带接入能力、网络服务质量的应用水平。打通光纤覆盖农村牧区“最后一公里”，基本实现行政村光纤网络政务外网和第四代移动通信网络普遍覆盖。推动山后牧区移动网络基站建设，提升偏远牧区通讯信号覆盖面和覆盖强度。

专栏 6-4 信息化基础建设项目

- 1、乌拉特后旗智慧广电建设项目
- 2、乌拉特后旗广播电视台服务中心格力格尔发射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3、智慧司法信息化建设项目
- 4、内蒙古乌拉特后旗巴音宝力格荒漠生态、气象观测研究站建设项目
- 5、乌拉特后旗山洪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建设项目
- 6、乌拉特后旗 X 波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
- 7、乌拉特后旗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第七章 公共服务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解决好就业、教育、医疗、社保、住房、养老等问题，扎实推动共同富裕，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一节 推进教育现代化

聚焦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着力构建普惠优育、学有优教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教育现代化强旗。

一、均衡发展基本公共教育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优质发展。完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深入推进公办、民办幼儿园共同发展，切实提升公办民办幼儿园捆绑结对成效，促进各所幼儿园资源共享。到 2025 年，全旗毛入园率达到 98%以上。**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积极探索集团化、联盟化办学改革，全面推行义务教育阶段“旗管校聘”改革，实现旗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到 2025 年全旗义务教育巩固率

稳定在 95%以上，旗域小学和初中校际差异系数不大于 0.50 和 0.45。普通高中教育优化提质。推进普通高中优质化、特色化、多样化发展，培育和发展“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特色，构建“基础性+发展性”教育评价体系。加强与区内外普通高中交流合作，深入推进第一中学与杭锦后旗奋斗中学合作办学，积极探索外地优秀教师网络教学与当地教师同步现场辅导相结合的方式，扩大合作办学范围，更多引进旗外优质教育资源，最大化实现优质资源共享，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到 2025 年，高中阶段教育结构更加优化，毛入学率稳定在 97%以上。

优先重点发展民族教育。改善民族学校办学条件，深化民族教育“双语”教学改革，扎实做好推行国家统编教材工作，推动民族教育优质特色内涵发展。强化民族团结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常态化。改造提升民族教育园区。推进蒙古族完全小学教学及辅助用房项目、民族教育园区基础配套项目建设，推动区域教育资源全面提升。

二、全面提升教师队伍素质

高标准建设师资队伍，统筹推进教师分流和教师补充，保障教师待遇。持续加大教师培训力度，加强与清华大学教育扶贫项目合作，参与市教育局与北师大教育培训合作。组建骨干教师学科专业教研团队，支持参加国家高水平教学研讨。以创建中央电教馆教研一体化试点旗为契机，以共同教

研带本地名师，以本地名师带区域教研，以教研引领提高教育质量。全面推行义务教育阶段教师“旗（县）管校聘”改革，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每年将引进人才、激励人才资金列入专项财政预算，建立刚性和柔性人才引进相结合、线上与线下教育相配套的教育人才引进投入机制，汇聚更多教学资源，加快提升义务教育质量。注重培养选拔和引进一批教育管理水平高、能力强、视野开阔的中小学校长，以校长能力水平提升，带动教育教学质量提升。依托一中智慧校园试点，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大力发展在线教育，全面推广智慧校园建设。

三、推动学习型社会建设

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完善全民终身学习推进机制，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推进全民素质教育全面提升。关注成人的教育补偿与再教育，保障残疾人、流动家庭、老年人等弱势群体的学习机会，加大企事业单位和各类社会组织岗位技能培训力度。创建一批社区图书馆，打造“书香城镇”。开展学习型家庭、学习型企业、学习型社区、学习型机关等学习型组织创建活动，实现学习意识普遍化、学习行为终身化、学习体系社会化。

专栏 7-1 教育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 | |
|---------------------------|
| 1、乌拉特后旗义务教育社会实践基地建设项目 |
| 2、乌拉特后旗民族教育园区改造提升工程 |
| 3、乌拉特后旗蒙古族完全小学教学及辅助用房建设项目 |

第二节 促进就业创业

落实就业优先政策，通过多种渠道扩大和稳定就业，增加就业岗位，提升就业质量，实现充分就业。

一、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全面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大力扶持民营经济，扩大商品零售、住宿、餐饮等劳动密集型服务业的就业吸纳能力。围绕城乡公共服务短板，开发社区保洁、便民服务、妇幼保健、托老托幼助残等便民服务岗位，补充公路管护、垃圾污水处
理、造林绿化等岗位，确保零就业家庭成员、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大龄失业人员等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健全覆盖城乡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公共就业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开展多层次、多渠道、订单式培训，搭建“互联网+就业培训”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零距离服务。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高标准建设公共职业技能实训基地，提高劳动者就业能力。力争“十四五”期间，城镇新增就业 41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

二、促进创业带动就业

大力发展市场化专业化创业载体，建设一批创业孵化基

地和创业园区，加快推进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释放各类市场主体的创业活力。完善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的保障制度，鼓励城镇失业人员、失地农牧民、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因地制宜兴业创业。实施重点项目拉动就业机制，加强就业服务与重大项目建设对接。加强创新创业培训，加大创新创业项目推介，推动有创新意识、创业意愿和创业潜能的劳动者创业就业。挖掘乌拉特后旗能工巧匠资源，推动具有我旗特色的手工艺品、民族饰品等制作产业发展，带动创业就业。引导大众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创新创业，扩宽青年就业渠道。

三、鼓励农牧区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

依托特色养殖、民族特色食品加工业等产业，支持农牧民自主创业。依托创业园孵化基地，鼓励农牧民工返乡创业，完善创业担保贷款体系，破解资金瓶颈。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力度，提升农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能力。建立完善旗、苏木、嘎查三级转移就业信息沟通网络，畅通用工信息渠道。“十四五”期间，实现农村牧区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 1.5 万人次。

专栏 7-2 创业就业项目

- 1、公共职业技能实训基地项目
- 2、技工学校建设项目
- 3、创业创新示范基地项目
- 4、乌拉特后旗残疾人民族特色手工艺精深加工产业园区项目

第三节 完善收入分配

建立健全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同步增长机制，持续优化国民收入分配格局，推动全民普遍增收。

一、完善收入分配机制

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和精准性，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进一步完善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参与分配机制，增加中低收入群体的要素收入。完善技术要素和创新成果参与分配机制，鼓励用人单位对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等灵活多样的分配形式。

二、提高城镇居民收入水平

健全有利于增加劳动者报酬的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完善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合理确定不同岗位的工资水平，对技能人才、科研人员等重点群体实施差别化收入分配激励政策。完善机关事业单位收入分配激励政策，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待遇。实施公立医院和学校薪酬制度改革试点，推进岗位绩效工资制度。

三、多渠道增加农牧民收入

完善农村牧区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市场，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社区合作和专业合作，拓宽农牧民租金、

股息、红利等财产性收入渠道。完善对农民直接补贴政策，稳定草原奖补政策，适度提高补贴标准，探索建立普惠性农牧民补贴长效机制，加强生活困难群众的生活保障和转移支付力度，保障转移性收入稳定增长。发展创意农业、休闲农业、乡村牧户旅游、电子商务等，拓宽农牧民增收渠道。健全农牧民工劳动权益保护机制，全面落实农牧民工与城镇职工平等就业制度，推动农牧民工资性收入稳定增长。加强欠薪源头治理，确保农牧民工资按时足额支付。

第四节 促进全民健康

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把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理念贯穿于城镇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完善居民健康政策，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解决好关系人民健康的全局性、长期性问题，建设健康乌拉特后旗，实现健康和经济社会良性协调发展。

一、开展健康乌后旗行动

巩固全国健康促进示范旗县区创建成果，完善健康教育阵地建设，开展健康促进与教育行动。加大健康知识普及力度，建立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构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到 2025 年，全旗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低于 25%。实施合理膳食、全民健身、控烟及心理健康促进行动，加强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健康环境促进行动，

推进健康旗县城、健康（嘎查）村镇、健康社区建设。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全民健身生活化。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卫生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

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加强综合医院改造提升，改善医院业务用房和设备条件，推动乌拉特后旗医院传染病区、蒙医医院发热病房、旗级医疗卫生机构污水处理设施等项目建设，改造提升旗级综合性医院，推动医疗设施扩容提质，医疗设备更新配套、医疗服务能力提高。统筹规划卫生资源，提高妇幼健康、公共卫生、肿瘤、精神、产科、儿科、康复、护理等急需领域医疗服务能力，建成1所妇幼保健机构。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强苏木镇卫生院改造升级，推动旗级医疗资源向苏木镇、嘎查村延伸。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完善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新建乌拉特后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落实疾控人员津补贴，重新核实机构人员编制，招聘疾控专业技术人员。加大疾病防控力度，全面提升疾控机构服务能力，全力抓好以新冠肺炎和鼠疫疫情为重点的传染病防控工作。

三、加快蒙中医药发展

完善蒙中医药医疗服务网络，探索蒙中医药旗、苏木镇、嘎查村一体化管理试点工作，形成全方位、广覆盖的保健、

治疗、康复服务体系。推进蒙医药中医药振兴行动，加大蒙医药的研发力度，加强蒙医中医特色优势专科(专病)和临床薄弱专科、医技科室建设，提升蒙医中医优势病种诊疗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鼓励蒙医中医医疗服务进入养老机构、学校、社区和居民家庭，推动“医养结合+旅居养老”暨蒙中医药农牧业项目建设，发展“草原堂”连锁蒙中医特色的社区养老模式，打造以医疗为主，集护理、养生、康复于一体的蒙医药中医药特色品牌。到2025年，全旗蒙医药中医药健康管理覆盖率达到90%以上。

四、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优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现旗、苏木镇、嘎查村三级医疗服务设施基本达标。按照旗镇（苏木）一体化、镇（苏木）村（嘎查）一体化的原则，推动医联体、医共体建设，实行一体化管理。加快构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内外结合的分级诊疗模式，推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推进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提高就诊便捷程度。开展医养结合服务，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医养结合服务机构。

五、完善全民医保体系

完善城乡统一、公平适度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适度扩大保障范围，稳步增加职工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

险参保人数。到2025年，参保覆盖率达到100%以上；逐步扩大医保报销范围，医保报销比例逐年提高。完善大病保险制度，对贫困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收入救助对象、因病致贫家庭重病患者实行政策倾斜。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完善应急医疗救助机制，探索建立特殊群体、特定疾病医药费豁免制度。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丰富健康保险产品供给。加强医疗治疗的科学管理。

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统筹推进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公共卫生、药品供应、监管体制综合改革。巩固完善旗级公立医院管理体制、补偿机制、绩效评价与激励机制、医保支付等综合改革成果，加快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建立稳定的人才投入增长机制，将增加的医疗人才资金列入财政预算，促进医疗人才引进来、留得住；加强与旗外优质医疗机构合作，推进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探索建立网络接诊问诊与当地医院辅助面诊相结合的方式，引进优质医疗资源的柔性机制。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提高医疗机构基本药物使用比率，加强老年人等特殊人群基本用药保障。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制，健全政府监管、社会监督、行业自律的监管体系，创新标准化、信息化、常态化监管方式。

专栏 7-3 全民健康项目

- 1、乌拉特后旗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 2、乌拉特后旗医疗信息化建设项目
- 3、乌拉特后旗卫生院、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4、乌拉特后旗蒙草药种植基地项目
- 5、蒙药制剂新建项目
- 6、“医养结合+旅居养老”暨蒙中医药农业项目

第五节 健全社会保障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障覆盖范围，稳步提高保障水平，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提供水平适度、持续稳定的社会保障网。

一、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加快构建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的社会保障制度。基本养老保险全面覆盖城乡居民和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继续扩面提标，大力企业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个人储蓄型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等补充养老保险。积极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职工和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办法，做好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完善失业保险制度，落实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鼓励商业保险企业提供多样化、多层次、规范化产品和服务，加强基本医保与医疗救助、商业医疗保险的有效衔接。加快推进档案信息化建设和监督检查，保障档案数字资源的安全保存和有效利用。

二、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统筹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救助、孤困儿童保障、教育救助、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慈善救助等专项救助，编密织牢社会救助兜底保障网络。加强对农村牧区“三留守”人员、城镇困难群众、失独失能老人、残疾人的关爱保护服务，保障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进一步落实临时救助“先行救助”政策，对临时生活困难的群众及时给予救助。统筹加强社会救助能力建设，加快建立旗、苏木镇、嘎查村三级衔接互通的社会救助工作网络，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工作，激活困难家庭的应赡养人，与社会建立共同救助机制。建立完善社会救助信息平台，推行社会救助事项“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提高救助实效性。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作运行体系、政策制度体系，建立旗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落实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五有”（机构、编制、人员、经费、保障）标准，建立完善退役军人综合信息数据库，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做好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工作。

三、完善社会福利和慈善体系

加快发展以“扶老、助残、救孤、济困、赈灾”为重点的社会福利事业。落实孤儿保障、农村留守关爱、困境儿童保障等政策，重点加强孤儿和困境儿童服务。落实完善双拥

优抚安置政策，保障维护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合法权益。鼓励社会各界广泛开展扶贫济困、赈灾救孤、扶老助残、助学助医等慈善活动，健全与政府救助有效衔接的慈善帮扶体系。配套完善旗残疾人康复中心设施设备，推进巴音镇、潮格镇镇残疾人康复中心和托养中心建设。优先落实老年大学活动场地。建立以扶贫济困为重点的慈善组织体系，推动公益慈善组织向基层和社区延伸，扩大经常性社会捐助工作站(点)覆盖范围。加快殡葬服务设施建设，重点完善殡仪馆、骨灰堂、城乡公益性公墓等殡葬基本公共服务设施，提高殡葬服务保障水平。

四、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以政府为主，通过保障性住房、人才公寓、产业功能区配套住房、棚改安置房、公租房租赁补贴相结合的方式，提供居民住房基本保障，实现城镇低保低收入群体、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在合理轮候期内得到保障。积极解决无房职工、稳定外来务工就业人员等新市民群体住房需求，支持新就业大学生和引进人才解决阶段性住房困难。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优先安排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探索支持利用集体建设用地按照规划建设租赁住房。积极发展住房租赁市场，通过清理国有存量住房、新建改建等方式，多渠道扩大保障性租赁房源。

专栏 7-4 社会保障项目

- 1、救助站项目
- 2、殡仪馆、骨灰塔、火葬厂项目
- 3、烈士纪念广场建设项目
- 4、荣誉军人休养院建设项目
- 5、军人公墓建设项目
- 6、残疾人康复中心信息一体化建设项目
- 7、巴音镇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项目
- 8、潮格镇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项目

第六节 强化文明实践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不断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提升文体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引领全社会自觉打造文明乌拉特后旗。

一、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强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引导全体人民自觉践行。加强公民道德建设，重点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弘扬诚信文化，推进诚信建设，让诚实守信、重信守诺成为人民群众的内在追求和行为习惯。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促进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弘扬吃苦耐劳一往无前的“蒙古马精神”，构筑各族人民美好的精神家园。

二、保护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实施文化遗产保护和创新发展计划，保护、传承和发展乌拉特婚礼、乌拉特民歌、二人台、爬山调、传统手工艺制品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大力发展蒙古服饰、奇石、皮画、奶酒、骨雕、沙嘎等民族文化产业。在传统工艺项目集中地区及相关文化生态保护区、旅游景区建立一批保护示范基地和项目，重点打造蒙古族服饰技艺、乌拉特刺绣等具有民族特色的传统工艺项目和产品。加快非遗产业转化，推动建立“传统工艺工作站”，提升传统工艺产品设计、制作水平和品质。高标准完善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基础工作，重点实施一批阴山岩画、古长城、古寺庙、古墓葬、古代城池、革命遗址的保护修缮工程。推进“文物资源+”，探索建设考古遗址公园、长城文化公园等工程，打造特色草原文化、黄河文化、长城文化旅游精品线路，传承好优秀传统文化。

三、构建乡风文明

充分利用学习讲堂、道德讲堂、文化讲堂等阵地，开展科学文化、卫生健康、家庭理财、农业技术等系列宣讲，提升城镇居民和农牧民综合素养。大力宣传和支持宝音德力格尔志愿者、爱国卫生志愿者、蓝雾志愿者等文明服务团队的志愿者服务，开展“志愿者讲堂”，发扬志愿者精神，引导社会积极、友善、互助、文明、向上的旗风乡风。依托人文

资源优势，因地制宜打造一批各具特色的小镇和专业村，提升乡村文化品位。深入开展文明村镇、文明家庭创建活动，集中打造一批“乡风文明示范村”，引领农牧区文明新风尚。深入推进移风易俗，消除陈规陋习，弘扬新风正气、培育文明风尚，争创全国文明旗县城。

四、保障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建设，打造一批图书馆、文化馆、农家书屋、草原书屋、文化大院等文化设施和活动场所，构建多层机制文化服务网络。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发挥文化能人、民间艺人的作用，组建群众文艺队伍，提供“零门槛”文化服务。贯彻落实《乌兰牧骑工作条例》，支持乌兰牧骑事业发展，抓好文化艺术创作，打造独特文化品牌。挖掘旗域特色文化资源，依托草原生产生活习俗，讲好乌拉特后旗草原文化故事；依托“回家的骆驼”等，讲好戈壁红驼文化故事；依托守边固边、民族团结，讲好守望相助的故事。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公共文化服务活动，广泛动员群众参与，丰富农村文化生活。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加强旗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打通连接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五、加强特色体育活动

推进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统筹建设一批体育公

园、苏木镇健身馆、社区健身中心、游泳馆、滑冰馆、门球馆等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推进城镇慢跑步行道（绿道）建设，打造社区“15分钟健身圈”。整合现有体育运动场馆、场地资源，建设一个集体育健身、大型体育赛事、文体活动等于一体的综合性大型体育城，提升体育事业发展水平和承办大型体育赛事能力。引进国际品牌体育赛事和国内重大体育活动，开展一批汽车拉力赛、敖包祭祀、驼球、赛驼、赛马、射箭、摔跤等民族体育赛事，创建民族文化体育活动品牌。推动文化体育旅游事业融合发展，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体育旅游精品线路、示范基地，谋划阴山徒步、冰雪运动、汽车摩托车运动等体旅融合项目，发展壮大民族体育产业。

六、强化科普工作

实施提升全民科学文化素质行动，着力提升未成年人、农牧民、城镇劳动者、领导干部等重点人群的科学素质，以重点人群科学素质提高带动全民科学素质整体提升。推进科技资源科普化，加快科研设施向公众适度开放，适时开展科技培训、技术推广、知识产权宣传等系列专题活动，广泛传播科学精神和创新意识，提高全民科学文化素质。到2025年，具有科学素质公民比例达到全市平均水平。

专栏 7-5 文明实践项目

文化类：图书馆建设项目、文化馆建设项目、工匠手工艺传承中心项目、民族特色村寨项目、乌拉特民俗文化博物馆项目、工矿博物馆（炭窑口）建设、乌拉特后旗智慧博物馆建设项目、黄河几字湾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图书馆提升改造建设项目、黄河几字湾巴

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博物馆提升改造建设项目、乌拉特后旗市民中心（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馆）建设项目。

科技类：乌拉特后旗科技馆建设项目。

体育类：全民健身中心、呼和镇全民健身综合活动中心、体育公园、呼和镇体育公园、公共体育田径跑道建设项目、标准 11 人制足球场地项目、非标准足球场建设项目（呼和镇、巴音镇、潮格镇）。

党风政风文明实践教育类：党性教育基地 A 区和 B 区以及“四史馆”建设工程，红色电影放映厅、报告厅为一体的多功能厅建设工程。

第七节 均衡人口发展

加强统筹谋划，努力实现人口均衡发展。保障妇女、儿童、残疾人合法权益，促进人口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相适应。

一、稳定人口数量

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建立包容性计划生育政策，完善优生优育技术服务体系，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合理配置妇幼保健、儿童照料和学前教育等资源，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加强健康教育、优生咨询、高危人群指导、孕前筛查、营养补充等服务，多途径加强出生缺陷干预，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到 2025 年，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7.5‰以下，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 9.5‰以下。

二、保障特殊人群合法权益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完善残疾人保障政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老年养护院、康养院改造、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老化等项目建设，着力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三、稳定边民数量

出台更加有力有效的政策，确保一定数量居民长期留在牧区、边境，安心守边固边稳边。制定优惠守边居民补贴政策，促进待遇留人；推动现代牧业、边境文旅等产业发展，促进事业留人；加大牧区苏木镇建设，提高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促进人居环境留人；建立牧区居民合作组和互助组，促进感情留人。

专栏 7-6 人口均衡发展项目

- 1、未成年人保护中心项目
- 2、老年养护院项目
- 3、收养救助项目

第八章 深化改革

深入落实国家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各项部署，加快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突破，努力破除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最大限度激发经济发展活力动力。

第一节 深化经济体制改革

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方向，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重要制度保障。

一、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

积极稳妥推进国有资本混合所有制改革，促进混改企业完善治理结构、完善选人用人机制、优化激励约束，激发企业活力。健全完善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市场、政策和法治环境，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各类障碍和隐性壁垒。围绕有色金属、新型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集群，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推动大型企业在我旗注册落地。实施“专精特新”和中小企业培育工程，形成大中小良性互动、互促局面。实施农牧业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工程，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牧民、农牧民合作社、家庭农牧场、产业化联合体等新型经营主体。

二、完善产权保护制度

明晰各类自然资源产权主体，积极推进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改革，推动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和使用权相分离。完善农村集体产权确权和保护制度，建立健全集体资产登记、保管、使用、处置等制度，规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深化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改革，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建立健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激励约束机制和存量建设用地退出机制。推行农村牧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农村宅基地制度和土地征收制度改革、承包地规范流转。加快推进牧区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建立牧业规模化、合

作化（包括联户）、半舍施化、生态化的经营模式，合理有序引导网围栏并网或拆除。试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建立城镇基本公共服务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引导外出打工人员回流创业。

三、推进财税体制改革

加快推进分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制改革，合理划分旗县、苏木镇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建立完善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加大税源培育力度，制订重点培植税源清单，分类建立重点培植税源库。坚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优化财政资金使用结构，促进财政资源有效配置。健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合理安排地方新增的债务规模，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确保政府性债务风险可控。

四、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

确立企业投资主体地位，优化投资项目管理流程，探索建立多评合一、统一评审、先验后建等新模式，着力扩大民间投资。完善政府投资体制，建立政府投资范围定期评估调整机制，不断优化投资结构。鼓励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通过特许经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在交通、环保、医疗、养老等领域采取单个项目、组合项目、连片开发等多种形式，扩大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充分发挥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机构

构积极作用，争取加大对旗重点领域的资金支持力度，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第二节 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持续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着力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为各类市场主体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一、转变政府职能

深化机构改革，进一步理顺政府部门职责，推进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打造优化协同高效的职能体系。优化苏木镇机构设置，推进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完成苏木镇改革任务。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全面实行政府责任清单制度。推进政府监管体制改革，实施公正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实现行政事项监管全覆盖。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畅通参与政策制定的渠道，推动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二、推进简政放权

全力做好旗和苏木镇两级权力事项的承接工作，确保权力“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全面彻底清理行政审批事项，进一步减少审批环节和前置条件，保留事项修订后重新

公开。严格实施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制度，确保“清单之外无审批”。持续放宽市场准入，严格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推进“证照分离”改革，持续精简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全面实现多证合一、证照分离、简易注销，加快推进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

三、优化政务服务

推进智慧政务平台建设，建立信息资源共享机制，建设完整基础信息数据库，打造集中高效便民服务。按照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的要求，编制并向社会公开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工作流程和办事指南，细化量化政务服务标准，压缩自由裁量权，推进同一事项实行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推进“互联网+政务一体化建设”，推动政务服务大厅与政务服务平台全面对接，审批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电子证照库、信用平台等平台互联互通，细化“三集中三到位”工作，加快实现“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和“一件事一次办”，“一网通办”。深化工程建设审批制度改革，建立完善的审批协同机制，推进项目审批由“串联”变“并联”，全程实现多评合一、多图联审、多测合一、联合验收。创新审批机制，实施“预审制”“承诺制”“代办制”改革，推行“拿地即开工”“告知承诺制审批”，推动部门中介“全程代跑”。创新政府服务模式，全面开展“网上办”“掌上办”“邮寄办”等“不见面”审批模式，打造“随时办”服务。

四、优化营商环境

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全旗经济发展的基础工程、保障工程、头号工程，全面树立“政府围着企业转、企业有事马上办”理念，持续构建“亲”“清”型政商关系。实施营商环境提升行动，在准入、成本、税费、融资、基础设施、产业配套、产权保护、公共服务等方面综合施策，最大限度激发企业和企业家创新创业热情。建立畅通政企沟通机制，采取多种方式及时听取市场主体诉求，依法帮助其解决。强化政务诚信建设，建立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健全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强化营商环境工作考核评价，将营商环境评价结果作为领导班子绩效考核重要指标。建立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机制，鼓励各部门结合实际情况，探索原創性、差异化举措。

第九章 开放合作

以融入国内大循环、国际国内双循环为契机，坚定不移的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积极拓宽开放视野、调整开放布局、创新开放体制，加快形成全方位对内对外开放新格局，重塑开放型经济新优势。

第一节 深度融入国家开放战略

依托乌拉特后旗区位地理优势和产业合作基础，以引进境外资源加工利用为重点，构建更高水平开放经济新体系。

以更加积极开放的姿态，全面落实“一带一路”倡议，深化与蒙古国矿产资源勘查和旅游资源开发合作，加大与天津港、新疆霍尔果斯口岸等的合作力度，不断强化国内外开放合作的深度、广度，形成多途径、多选择、多元稳定的进出口贸易发展格局。借力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甘其毛都口岸区位优势，推动我旗生鲜肉食、新鲜瓜果、粮食、手工艺品及有色金属、新能源等相关产品出口外销，培育扶持2-3家龙头企业。培育和发展一批跨境电子商务市场主体，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开展跨境电子商务；鼓励我旗流通企业与境外供应商、区内外进口商建立业务合作联系，减少中间环节；支持有实力企业整合进口相关环节，打造“国际采购-进口-自营销售”一体化平台。鼓励企业经营代理国外消费品，发展自营销售平台。

第二节 多领域深化区域合作

坚持区域协调、内外联动，以互利共赢为原则，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高层次上参与区域合作，主动融入国内大循环。用好发达地区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积极承接京津冀、长三角、中部省区等地区新能源、有色金属深加工、绿色农畜产品加工等产业转移。加强与新疆、青海等地区矿产资源合作。主动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以及呼包银榆经济区、呼包鄂乌协同发展，加强与临河区、磴口县、乌拉特中旗等毗邻旗县区和周边盟市合作，重点在

有色金属加工、农畜产品加工、生态环保、文化旅游等领域探索突破。创新合作机制，丰富共建园区、“飞地经济”等开发模式，促进借力借势发展。

第三节 强化招商引资

以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以乌拉特后旗产业定位为目标，以有色金属精深加工、清洁能源、绿色装备制造、特色现代化工及未来产业等为重点，大力开展产业链招商。聚焦“补链”，纵向开展产业链补充式、填空式招引，推动优势特色产业向上下游延伸；聚焦“强链”，强化一批引领高质量发展的传统产业链；聚焦“建链”，在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未来产业领域前瞻布局。探索专业化招商、线上招商、园区招商、展会招商等，全方位充实开放发展项目库。完善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协调推进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外商投资重点项目清单，扩大外资引入规模和质量。

专栏 9-1 开放合作重点工程

- 1、中蒙跨国新能源基地建设项目
- 2、生态文旅小镇建设项目
- 3、兴边富民中心集镇建设项目

第十章 创新驱动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紧紧围绕经济主战场，以及生态环境保护、民生保障等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深入实施科教兴旗战略、人才强旗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构筑依靠创新驱动的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重点技术创新

聚焦我旗技术创新短板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强化科技创新对产业转型、民生改善、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的带动支撑作用，促进全产业、各领域的创新。

一、突破工业技术瓶颈

聚焦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瞄准有色金属加工、新能源、新材料、绿色农畜产品加工、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重点产业，开展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前沿技术的联合攻关，加强工艺、装备、产品和管理模式创新。实施有色金属生产加工技术创新工程，加大铜、铅、锌等有色金属中各种有价元素的综合回收利用力度，加快推动有色金属精深加工技术创新。实施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加工技术创新工程，引导龙头企业打造高标准设计研发中心，争取国家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分中心，大力提升农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实施清洁能源开发技术创新工程，提高新能源消纳运行水平。顺应数字经济发展趋势，推进信息化和人工智能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推动产业平台化、传统企业数字化转型。

二、解决服务技术难题

以服务企业生产和百姓生活为目标，加快传统服务业改造升级、新兴服务业跨界融合。实施科技服务业创新发展计

划，重点发展节能环保、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创新孵化等生产性服务业，推动专业化、规模化发展。推动大数据、旅游、健康、文化、生态等领域互动嫁接、跨界融合，发展智慧旅游、智慧物流、智慧教育、智慧医疗等智慧服务业，提升服务业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三、加强生态、民生领域创新

实施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技术创新工程，重点围绕乌拉特荒漠草原综合治理与开发利用、山前盐碱地改良等综合生态治理，破解技术瓶颈，提高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与保护效能。顺应数字经济发展趋势，实施公共服务领域技术创新行动，大力推动民生领域的科技应用。建立公共安全科技体系，加强社会治理的科技创新力度，着力解决食品药品安全、重大自然灾害监测预警、社会安全风险防控等领域的关键技术问题，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专栏 10-1 技术创新项目

- 1、国家级科技研发中心。
- 2、企业科研实验室建设项目。

第二节 搭建创新平台

完善创新平台载体功能，健全技术成果转移体系，促进更多科技成果在我旗转化应用。

一、完善园区创新功能

实施园区提档升级工程，打造一批科技示范园区、基地和可持续发展实验区。支持园区内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推动工业园区布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重点实验室、国家地方联合创新平台；鼓励和引导有色金属、煤化工、硫化工等企业建立科研实验室和科技研发中心，扶持企业实验室和研发中心申报自治区级、国家级实验室等研发平台。推进创业就业园区建设，培育引进新型经营主体，打造一批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产业化示范联合体。鼓励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加快发展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创业服务平台。瞄准园区主导产业所需共性技术，搭建公共技术服务平合，完善融资、咨询、培训、场所等创新服务，优化创新创业生态。

二、搭建技术转化服务平台

建立多层次的技术成果转化中心，围绕我旗技术需求和特色产业发展需要，对接自治区技术交易网络平台，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技术交易活动。建立科技成果转化推广目录，以需求为导向，及时向企业发布先进适用、符合产业转型升级方向、投资规模与产业带动作用大的科技成果包。聚焦主导产业，开展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的科技成果的引进转化，力争突破关键环节。鼓励依托乌拉特后旗工业园区，农业科

技园区、骨干企业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及基地，大力培育专业化技术转移服务机构。

三、搭建众创平台

围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支持各类主体参与创办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平台，完善创业孵化服务。加快发展“互联网+”创业网络体系，建设一批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降低全社会创业门槛和成本。提升众创空间创业创新服务能力，探索构建“创业投资+特色服务”的服务体系建设。培育专业化示范众创空间，加快创业创新项目和产业融合，引导大企业参与“双创”，打造细分领域垂直孵化生态。

专栏 10-2 创新平台项目

- | |
|---------------|
| 1、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
| 2、智慧农牧业平台建设项目 |

第三节 构建创新体系

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支持大中小企业和各类主体融通创新，完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和科技政策保障。

一、突出企业主体地位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引导龙头骨干企业加大科研经费投入，开展产学研合作、产品开发、产业技术创新和关键技术攻关，打造创新型领军企业。支持企业搭建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根据企业成长需求，进行梯度培育、差异扶持，培育一批技术水平高、发展潜力大、市场前景好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挥企业转化科技成果的主体作用，吸引大院名校科技成果来我旗转移转化，激励企业牵头实施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

二、建立技术创新联盟

充分发挥企业、研究机构、行业协会等组织作用，组建全旗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支持联盟科技创新、人才引进、平台建设、成果转化。支持龙头企业联动区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专业领域技术创新联合体，共同开展重大科技项目和重大工程研究。支持区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到我旗设立应用技术研究院和研发分部，推进校（所）企联合共建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等协同创新载体。

三、完善创新政策体系

完善政府投入机制，把科技投入列为公共财政的支出重点，在基础研究、关键核心技术攻坚、高新技术企业与产业

培育、创新载体建设、科技人才引育等方面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发挥好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带动社会资本投入创新。完善奖励激励政策，支持科技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参与标准研制，对于初次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给予一定奖励。充分发挥先进典型带动作用，树立一批创新驱动发展领军企业、领军人才（团队）典型，弘扬创新文化。

第四节 促进人才强旗

深入实施“人才强旗”战略，创新人才引育举措，优化人才发展环境，着力构建与我旗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人才保障体系。

一、引进先进适用人才

实行更积极、更开放、更有效的人才引进政策，统筹资金用途，加大创新型企业家、产业急需紧缺人才、研发团队、创新创业服务人才的培养与引进，引导企事业单位、用人主体主动引才。注重柔性引才，通过项目合作、顾问指导、候鸟专家等方式，开展人才和技术合作。创新青年人才引进机制，加大从全日制高校选调优秀毕业生工作力度，扩大青年人才引进总量。

二、培育用好本土人才

坚持需求导向，围绕全旗产业链、创新链，加大重要领域、重点产业、重大项目人才培养。加大技术技能人才培养，

大力弘扬“工匠精神”，探索建立企业首席技师制度；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技能提升行动，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加强农村牧区实用人才培养力度，重点抓好种养大户、家庭农牧场、专业合作组织、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培训，大力培养“田秀才”“土专家”。实施优秀贫困学子奖励计划和青年技能人才培养工程，选送一批可塑性强，善于经营的优秀青年到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型企业深造提升。

三、营造良好的人才环境

深化人才体制改革，充分发挥收入分配政策的激励导向作用，依法赋予创新领军人才对人财物更多的支配权、技术路线决定权。优化企业家成长环境，探索建立企业家参与创新决策、凝聚创新人才、整合创新资源的新机制。实施人才安居工程，打造用工登记、劳动人事仲裁、档案管理、配偶随迁、子女就学、社会保障、职称评定等“一站式”人才服务，打造安心安身安家安业的人才环境。建立对本土实用型、技能型、服务型行业优秀人才的使用激励机制，树立各行业领域本土人才榜样，营造培育人才、使用人才、激励人才、尊重人才、吸引人才的良好发展环境。建立稳定的人才投入增长机制，以教育、医疗为重点，连续5年财政人才专项预算投入不低于1000万元/年。

专栏 10-3 人才项目

- 1、开展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工作
- 2、开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
- 3、开展专业技术人才实用技能培训工作
- 4、开展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聘工作
- 5、开展混合所有制人员的选聘工作

第十一章 社会治理

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实现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城乡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开展社会治理行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进一步彰显社会公平正义，不断提升政府行政效率和公信力，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

第一节 强化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多方参与、共同治理、统筹兼顾、动态协调的原则，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构筑社会稳定安全网，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形成社会治理和服务合力。

一、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完善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有效处理机制。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建立旗级和苏木镇领导干部定期下基层接访和包案制度，争取将土地草牧场权属、征地拆迁、医患纠纷等各

类矛盾解决在基层。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推进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发展，所有嘎查村（居）委会下设人民调解委员会、治安保卫委员会等下属委员会。加强律师调解工作，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建立旗级“心理人才库”。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开展，密切跟踪人民群众反应强烈的治安问题，因地制宜建立经常性打击整治机制，把握黑恶势力犯罪在旗域范围滋生蔓延特点，强化行业治理、基层治理。

二、完善社会治理和服务体系

加强基层管理和社区建设，推进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组织转移，推动公共资源向苏木镇和社区延伸。健全苏木镇及社区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推进城乡居民依法民主管理嘎查村和社区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实现政府行政管理与基层群众自治有效衔接和良性互动。积极拓展社会公众参与公共事务渠道，增加公共事务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加强社区服务设施建设，积极发展社区健康、购物、家政、托幼、养老、助残等市场化、便民化服务，满足社区居民多元化服务需求。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社区活动，促进邻里信任与和睦，把社区建设成为便利、舒适、健康、和谐的美好家园。

三、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全面推动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

设，建立政务诚信评价制度，强化政务失信治理。完善信用信息系统，依托乌拉特后旗“信用平台”，全面、及时、准确地归集涉自然人和其他市场主体基础信息及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表彰奖励等各类信用信息，并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进一步规范信息的采集、管理和运用。以加强信用监管为着力点，建立健全贯穿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提高现代化社会治理能力。在政务服务事项中建立信用承诺制度，开展信用核查、拓展信用报告运用领域。落实各部门各领域“红黑名单”认定制度，健全跨部门、跨地区、跨行业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联动机制。大力推动现代征信市场建设，培育、引进合法的信用评级机构和征信机构，创新征信服务。探索建立个人及企业信用评价相关制度，加强对守信者的奖励和激励，出台相关优惠政策，推进“信易+”系列信用应用落地实施。完善信用修复机制，切实保障失信主体合法权益。加大各行业各领域的信用宣传力度，普及诚信教育，切实增强社会各界诚信意识，构建形成高水平、高质量的社会信用体系。

四、完善社会矛盾排查化解机制

构建信访、司法调解、综治“三位一体”的社会矛盾排查化解机制。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居务和嘎查村务公开，保障人民群众的选举权、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拓宽社情民意表达渠道，推动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工作制度

化。全面推行重大工程项目建设、重大政策制定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完善公共决策的社会公示制度、公众听证制度和专家咨询论证制度。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积极预防和妥善化解各类群体性事件。依靠行业管理组织、群众自治组织，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的保障维护相应群体合法权益的作用。深化“平安乌拉特后旗”建设，加快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五、提高公共安全保障水平

大力加强公共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健全和完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完善重大传染疾病、慢性病、职业病等预防防治体系建设，推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努力提高突发事件与重大灾害的应急处置能力。全面加强应急平台、应急队伍、应急物资、救援保障、应急产业等基础能力建设，广泛深入开展公共安全知识科普宣教工作，切实提高社会治安、食品药品、园区消防、安全生产、特种设备、气象、地震、人防、防洪抗旱、防灾减灾等领域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和水平，建立完善旗、苏木镇、嘎查村三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网络，大力推进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十四五”期间，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覆盖面、食品安全风险发现率、基本药品监督抽验覆盖面逐年提高。

第二节 加快民主法治建设

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加快依法治旗步伐，发展社会主义法治文明。

一、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健全民主制度，保证公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加强基层民主建设，以扩大有序参与、推进信息公开、加强议事协商、强化权力监督为重点，拓宽范围和途径，丰富内容和形式，保障人民享有更多更切实的民主权利。全面正确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鼓励和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二、推进法治乌拉特后旗建设

紧紧围绕“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总目标，全面推进依法治旗，加快建设法治乌拉特后旗。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制度，明确权力运行的流程、方式、时限和责任，建设法治政府。深化行政执法体制

改革，科学划分各级政府及其部门行政执法职能，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大力推进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完善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运行机制，规范司法行为，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在全旗范围内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强化行政执法队伍、司法队伍建设，推进法治专门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完备法律服务体系，构建社会律师、公职律师、公司律师等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律师队伍。

三、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上率下，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自治区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的成果，健全改进作风长效机制，继续整治“四风”问题。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让人民监督权力，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强化自上而下的组织监督，改进自下而上的民主监督，发挥同级相互监督作用，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的日常管理监督。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严起来。坚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运用监

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第三节 做好民族工作

紧紧围绕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主题，保持全旗民族团结、社会安定的良好氛围。以“一带一路”建设为契机，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特色产业等方面向牧区倾斜扶持。充分发挥民族地区特殊优势，增强自我发展能力。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重点，加大就业、教育、医疗等扶持政策倾斜力度，使牧区各族群众更加公平地享受发展成果。大力传承和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大力营造“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社会氛围，不断增强各族干部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进一步强化各民族相互离不开的思想，不断增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民族工作人才队伍和法律法规建设，全面做好民族工作，依法妥善处理涉及民族因素的问题，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第四节 维护边疆安宁

围绕建成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牢牢掌握对敌斗争主动权，加强国家安全部力量和手段建设，高度警惕各种苗头性问题，严密防范、严厉打击境内外敌对势力的渗透破坏颠覆活动。加强意识形态安全建设，巩固思想阵地、文化阵地、网络阵地，做实争取人心、凝聚人心工作。完善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强化重点管控措施，加强应急处突力量和装备建设，坚决防止发生影响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的重大敏感案事件事件、规模性非法聚集事件和暴力恐怖案件。加强对边境地区管理，定期开展全方位排查。统筹经济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在基础设施建设中贯彻国防要求，进一步完善国防动员体制机制，不断增强平战转换能力，大力推进军队社会化保障水平，加强政法机关装备和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政法队伍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和打击犯罪的能力，全力构建北疆安全稳定的屏障。

专栏 11-1 社会治理项目

社会治理能力项目：公安警务技能训练基地建设项目，3个公安检查站（呼和浩特镇、潮格温都尔镇、乌盖苏木）建设项目，公安执法办案中心、公安局警犬用房建设项目，消防队站建设项目，消防车辆装备建设项目，消防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消防通讯保障设施建设项目。

民主法治项目：人民法院巴音宝力格人民法庭建设项目，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全区政法干警实训基地建设工程，全区青少年军事训练基地建设工程，潮格温都尔镇多功能训练基地建设项目。

民族团结项目：呼和镇民族团结示范园区建设项目。

边疆稳定项目：兴边富民中心城镇建设项目。

廉政建设项目：乌拉特后旗廉政教育展厅项目。

第十二章 规划保障

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各级党委必须深入贯彻党的决策，深化对发展规律的认识，提高领导发展能力和水平，更好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必须进一步改革创新，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动员和引导全社会力量共同形成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和制度保障。

第一节 坚持党的领导

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发挥各级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强化全委会议决策和监督作用。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健全决策咨询机制，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提高服务改革、服务发展、服务群众水平。

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注重培养选拔政治素质高、懂专业、善治理、敢担当、作风正的干部，提高谋划发展、推动发展和群众工作、社会治理的本领，改进方式方法，善于运用改革的方法、法治的方式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和奖惩机制，调

动各级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动员全旗各族人民团结奋斗，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创新群众工作体制和方式方法，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作用，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凝聚全旗上下、方方面面推进改革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共识力量。

第二节 加强规划协调管理

加强规划编制、实施和管理的制度建设，提高规划的科学性、指导性和操作性。完善规划体系，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为统领，以专项规划、城乡建设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为支撑，形成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完善衔接协调机制，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要符合本级和上级总体规划，下级规划要服从上级规划，确保在总体要求上方向一致，在空间配置上相互协调，在时序安排上科学有序。明确规划实施责任，各级政府要正确履行职责，营造良好的规划实施环境，调控引导社会资源，合理配置公共资源，把规划与有关建设计划、各类行动计划以及年度计划紧密结合起来，保障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顺利实施。

第三节 强化政策统筹协调

围绕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

统筹协调，注重政策目标与政策工具、短期政策与长期政策的衔接配合。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重点投向民生和社会事业、农村牧区、现代农牧业、科技创新、生态环保、资源节约等领域。严格落实国家产业指导目录，严格执行行业技术标准、投资强度、综合能耗、耗水、用地、污染物排放等产业准入门槛政策。引导城乡用地结构调整和布局优化，建设用地指标优先保障重点开发区域发展特别是重大项目用地需求。科学测算环境容量基数，严格建设项目总量核定，最大限度争取和优先保障重大项目环境总量指标。严格实行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论证制度，通过治水、管水、取水、蓄水、节水等手段，科学配置水资源。

第四节 强化规划实施评估

完善动态实施机制，通过年度计划分解落实主要目标和重点建设任务，加强规划年度监测评估，深入分析经济运行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及时提出防范对策和举措。改革考核评价机制，建立完善政府职责事项和约束性指标落实目标责任制，建立健全重大项目推进机制，明确进度、明确要求、明确责任，确保各项指标、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的实施。建立规划实施督促检查机制，实行年度巡查报告制度、规划中期评估评价制度，根据发展实际，按程序对规划进行必要调整。完善规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加大规划宣传，推进规划实施相关信息公开，使规划实施成为全社会的自觉

行动，形成全社会关心规划、自觉参与和监督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全旗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守望相助、团结奋斗，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书写乌拉特后旗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为建设亮丽内蒙古、共圆伟大中国梦作出新的贡献！